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李先慧	副总经理	未对 2013 年年度报告签署高管确认意见，且未声明理由。
李清道	副总经理	未对 2013 年年度报告签署高管确认意见，且未声明理由。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隋红刚	董事	工作原因	郭宏杰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郭宏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3 年度报告	1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二、公司简介	2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2
四、董事会报告	3
五、重要事项	6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
八、公司治理	10
九、内部控制	12
十、财务报告	12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5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川证监局	指	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华塑控股、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华塑控股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华塑控股董事会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重大风险提示

无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华塑	股票代码	00050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塑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asu Holding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uasu Holding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宏杰		
注册地址	四川省南充市涪江路 11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37000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科东三路 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5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DB000509@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宏杰	吴胜峰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科东三路 9 号	四川省成都市武科东三路 9 号
电话	028-85365657	028-85365657
传真	028-85365657	028-85365657
电子信箱	DB000509@163.com	DB000509@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年度报告文本备置于公司办公地点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3 年 02 月 03 日	南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510000000029743	511301621607788	62160778-8
报告期末注册	2009 年 06 月 16 日	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510000000029743	511301621607788	62160778-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1993 年 5 月 7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 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04 年 4 月 13 日经我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直属分局核准，我公司的名称由“四川天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从 2004 年 4 月 21 日起，我司原 A 股证券简称由“天歌科技”更改为“同人华塑”。2009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从 2009 年 6 月 27 日起公司名称由“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华塑控股”。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型材、铝合金型材及门窗的生产、销售；2013 年 11 月 27 日，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资产赠与协议》，根据该赠与协议，本次上市公司所获赠资产为现金 200,000,000 元以及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100% 股权，这将为公司获得独立自主开展园林业务所需的完整生产经营优质资产和现金流，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1993 年 5 月 7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 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1998 年 7 月湖北正昌集团公司受让公司法人股 3000 万股，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02 年 11 月 14 日山东同人实业有限公司受让湖北正昌集团公司、成都锦阳西部开发实业有限公司、湖北正昌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 56315700 股，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2007 年 9 月 22 日，山东同人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56315700 股股权和山东世纪煤炭化工有限公司（原深圳市天勤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6600000 股股权，合计 62915700 股，被法院公开拍卖，由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竞买成功。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2915700 股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14 年 1 月 9 日，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99205920 股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文春 刘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272,046,414.42	304,058,917.37	-10.53%	367,480,15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993,155.10	-85,955,741.71	124.42%	-112,870,54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0,701,840.14	-113,444,512.80	2.42%	-93,329,62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313,448.72	26,628,706.59	-210.08%	-5,791,020.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	-0.34	124.71%	-0.45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	-0.34	124.71%	-0.45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5%	56.28%	-78.83%	191.41%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721,143,799.94	451,105,557.48	59.86%	509,460,14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802,235.90	-200,289,676.80	148.33%	-114,474,335.0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823,060.50	-4,612,582.03	-12,149,976.55	系本年度处置子公司形成的投资收益，详见投资收益注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	494,911.29	50,887.10	
债务重组损益	673,269.4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352,637.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	-1,090,010.25	-1,925,691.25	-1,313,135.25	

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56,316.76	27,093,489.59	-5,188,126.40	主要系处置 527 万股 本期确认的收益 16,583,500.00 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74,564.15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4,995.83	435,920.66	940,564.98	
合计	131,694,995.24	27,488,771.09	-19,540,916.0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发展遇到重大挑战：主营建材业务持续不振；服装业务面临经营期限届满和订单不稳定的问题；公司已连续两年亏损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结合企业自身的经营环境和对未来可持续发展的考虑，2013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2012年既定的发展计划，对公司主营业务进行了有序的剥离：先后出售了公司持有的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山东华塑型材有限公司、华塑建材有限公司、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深圳鑫海轻纺有限公司及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通过一系列的资产出售剥离，公司经营亏损的趋势得到缓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积极与控股股东沟通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在流通股股东的支持下，通过了“捐赠资产对价+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改方案，完成了公司历史遗留的股权分置问题，公司股票避免了被实施暂停上市。公司新的控股股东注入公司流动资金和园林资产，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204.64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26213.22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1.18%，其他业务收入991.42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0.91%；实现净利润2099.3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24.4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出售股权后后合并报表范围的缩小、主营建材业务经营缺乏增长。公司净利润大幅增长的原因为：通过股权出售带来投资收益。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致力于实施资产剥离式的收缩型经营方针和推动公司股改。通过自身经营的止亏和新的资产注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

2013年8月，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转让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股权、山东华塑型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13年11月，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转让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13年12月，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转让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深圳鑫海轻纺有限公司及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上述股权转让，不仅遏制了公司经营持续下滑的风险，同时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

2013年12月，公司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赠与资产和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改方案的实施，为公司注入了园林资产和流动资金，充实了公司净资产，避免了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为公司的经营转型起了重大作用。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204.64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26213.22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1.18%，其他业务收入991.42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0.91%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3,028,983.7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7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42,853,088.04	16.37%
2	客户 2	28,214,539.38	10.78%
3	客户 3	5,098,411.91	1.95%
4	客户 4	5,090,306.67	1.94%
5	客户 5	1,772,637.72	0.68%
合计	--	83,028,983.72	31.72%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材行业		240,042,792.39	94.72%	272,442,025.04	92.32%	-11.89%
服装行业		12,587,987.35	4.97%	22,659,368.24	7.68%	-44.45%
其他		806,005.78	0.32%	0.00	0%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型材		143,337,611.77	56.56%	156,302,478.35	52.97%	-8.29%
门窗		96,702,329.34	38.16%	116,139,546.69	39.36%	-16.74%
服装		12,587,987.35	4.97%	22,659,368.24	7.68%	-44.45%
其他		808,857.06	0.32%	0.00	0%	

说明

无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4,726,085.3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55%

4、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三费”合计9176.89万元，比去年同比下降19.87%。其中，销售费用852.52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1.79%；财务费用3358.33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8.96%；管理费用4966.04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5.60%。

分析：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工资、运输费、业务招待费和广告费减少所致。

5、研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共计32万元。主要为研发新型型材断面工艺产生的支出。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062,377.53	389,601,862.34	-2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375,826.25	362,973,155.75	-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13,448.72	26,628,706.59	-210.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42,931.41	3,209,200.00	1,833.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947.34	15,210,834.19	-96.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87,984.07	-12,001,634.19	612.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484,773.64	6,960,000.00	3,41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92,389.95	17,626,008.01	318.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692,383.69	-10,666,008.01	1,700.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866,919.04	3,961,064.39	5,021.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系2012年收回部分527万股收益形成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增，主要原因系处置子公司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的原因系捐赠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材行业	248,126,614.34	240,042,792.39	3.26%	-9.97%	-11.89%	2.11%
服装行业	13,864,031.33	12,587,987.35	9.2%	-28.95%	-44.45%	25.33%
其他	141,595.82	806,005.78	-469.23%			
分产品						
型材	153,792,177.93	143,337,611.77	6.8%	-3.16%	-8.29%	5.22%
门窗	94,334,436.41	96,702,329.34	-2.51%	-19.23%	-16.74%	-3.07%
服装	13,864,031.33	12,587,987.35	9.2%	-28.95%	-44.45%	25.33%
其他	141,595.82	808,857.06	-471%			
分地区						
西南地区	235,692,022.98	224,520,721.13	4.74%	5.93%	1.82%	3.85%
华北地区	12,713,118.20	16,328,077.04	-28.43%	-76.06%	-68.55%	-30.66%
深圳	13,727,100.31	12,587,987.35	8.29%	-29.65%	-44.45%	24.4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4,333,775.28	29.72%	11,620,856.24	2.58%	27.14%	
应收账款	48,394,741.86	6.71%	52,501,249.26	11.64%	-4.93%	
存货	153,770,878.74	21.32%	50,823,191.12	11.27%	10.05%	
投资性房地产	38,342,227.70	5.32%	40,261,731.98	8.93%	-3.61%	
长期股权投资	22,232,486.63	3.08%	2,063,298.67	0.46%	2.62%	

固定资产	124,194,888.16	17.22%	171,596,132.14	38.04%	-20.82%	
在建工程	27,014,451.21	3.75%	4,581,840.15	1.02%	2.73%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2.08%	62,863,217.00	13.94%	-11.86%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6,800.00		126,000.00				1,432,800.00
上述合计	1,306,800.00		126,000.00				1,432,8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期初持股数量 (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0886	海南高速	540,000.00	360,000	100%	360,000	100%	1,432,80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0.00	--	--
合计			540,000.00	360,000	--	360,000	--	1,432,80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本公司持有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886）股权。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960.6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1.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2001年12月24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二次会议决议：不投资“CD-R/RW 光盘刻录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和“有效生物菌群（简称：EM）高科技产品项目”，但至今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04年，公司经过艰苦努力，收回了原对上述项目总计投入的331.19万元，该部分资金属项目（1）的土地预付款。截止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均已暂停投入。</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成立中外合资天歌光电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建立 CD-R/RW 光盘生产基地项目	否	29,992.5	331.19	0	331.19	100%	2001年12月24日	0	否	是
酞菁染料产业化技术	否	3,610	0	0	0	0%	2001年12月	0	否	是

改造项目							24 日			
CD-R/RW 光盘刻录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否	3,512	0	0	0	0%	2001 年 12 月 24 日	0	否	是
光电子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4,010	0	0	0	0%	2001 年 12 月 24 日	0	否	是
有效生物菌群（简称：EM）高科技产品项目	否	10,121	0	0	0	0%	2001 年 12 月 24 日	0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245.5	331.19	0	331.19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51,245.5	331.19	0	331.1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0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二次会议决议：不投资"CD-R/RW 光盘刻录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和"有效生物菌群（简称：EM）高科技产品项目"，但至今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04 年，公司经过艰苦努力，收回了原对上述项目总计投入的 331.19 万元，该部分资金属项目（1）的土地预付款。截止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均已暂停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0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二次会议决议：不投资"CD-R/RW 光盘刻录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和"有效生物菌群（简称：EM）高科技产品项目"，但至今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04 年，公司经过艰苦努力，收回了原对上述项目总计投入的 331.19 万元，该部分资金属项目（1）的土地预付款。截止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均已暂停投入。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二次会议决议：不投资"CD-R/RW 光盘刻录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和"有效生物菌群（简称：EM）高科技产品项目"，但至今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04 年，公司经过艰苦努力，收回了原对上述项目总计投入的 331.19 万元，该部分资金属项目（1）的土地预付款。截止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均已暂停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0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二次会议决议：不投资"CD-R/RW 光盘刻录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和"有效生物菌群（简称：EM）高科技产品项目"，但至今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04 年，公司经过艰苦努力，收回了原对上述项目总计投入的 331.19 万元，该部分资金属项目（1）的土地预付款。截止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均已暂停投入。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31.19					
合计	--	0	0	331.19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0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二次会议决议：不投资"CD-R/RW 光盘刻录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和"有效生物菌群（简称：EM）高科技产品项目"，但至今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04 年，公司经过艰苦努力，收回了原对上述项目总计投入的 331.19 万元，该部分资金属项目（1）的土地预付款。截止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均已暂停投入。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0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二次会议决议：不投资"CD-R/RW 光盘刻录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和"有效生物菌群（简称：EM）高科技产品项目"，但至今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04 年，公司经过艰苦努力，收回了原对上述项目总计投入的 331.19 万元，该部分资金属项目（1）的土地预付款。截止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均已暂停投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0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二次会议决议：不投资"CD-R/RW 光盘刻录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和"有效生物菌群（简称：EM）高科技产品项目"，但至今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04 年，公司经过艰苦努力，收回了原对上述项目总计投入的 331.19 万元，该部分资金属项目（1）的土地预付款。截止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均已暂停投入。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充华塑型	子公司	塑料建材	塑钢建材、	62000000	198,244,026	9,342,676.3	146,647,427	-	-

材有限公司			组装成型门窗、销售建材		.25	6	.27	27,117,609.90	27,108,174.09
成都同人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塑料建材	塑料制品、铝合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化危品）、塑料机械、模具	10000000	94,714,145.51	-55,623,609.36	36,222,998.03	381,402.24	6,065,405.27
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及园林、古建筑设计、施工（以上经营范围凭资质证经营）	22380000	142,147,556.32	53,956,888.37	66,515,184.39	4,620,465.59	3,441,380.0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南充华塑型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200万元；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塑料制品、铝合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化危品）、塑料机械、模具及以上产品的安装服务；生产、销售：塑料门窗、铝合金门窗及幕墙、遮阳窗帘及门窗配套新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以上产品的安装服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该公司76.70%的股份，共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664.74万元，净利润-2710.82万元。

2、成都同人华塑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塑料制品、铝合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化危品）、塑料机械、模具及以上产品的安装服务；生产、销售：塑料门窗、铝合金门窗及幕墙、遮阳窗帘及门窗配套新产品（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该公司88.58%的股份，共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622.30万元，净利润606.54万元。

3、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238万元，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及园林、古建筑设计、施工（以上经营范围凭资质证经营）；园林工程项目管理；灯光、喷泉喷灌系统的设计安装；花卉苗木种植、租赁、摆设及销售；普通机械设备租赁、销售；销售：肥料、家畜、水产品（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除外，需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份，共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651.52万元，净利润344.14万元（2013年12月26日，公司获得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100%股权，故其2013年净利润不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为改善上市公司业绩，理顺	出售股权	改善上市公司业绩，理顺经

	经营关系		营关系
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为改善上市公司业绩，理顺经营关系	出售股权	改善上市公司业绩，理顺经营关系
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为改善上市公司业绩，理顺经营关系	出售股权	改善上市公司业绩，理顺经营关系

六、2014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3年12月23日，公司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赠与资产和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方案已于2014年1月实施完毕。根据股改方案，公司控股股东麦田投资向公司注入了园林资产及2亿赠与资金，公司的经营业务由建材为主、服装为辅变更为园林和建材业务并举的局面。

展望2014年，公司的主要目标如下：1、进一步解决公司的历史遗留问题、债务纠纷、法律纠纷；2、发挥麦田园林、南充华塑在地产行业的协同优势，争取建材业务扭亏；3、借助上市公司平台，麦田园林在原有产业结构上，寻求差异化发展。努力探索拓展市政园林、旅游生态园林等业务模式，提升行业竞争力和盈利能力；4、建立健全公司内控体系。

八、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九、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十、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53,956,888.37	0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因处置不再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本期期初至处置日期间的净利润
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5,825,934.89	-30,942,762.14

2013年12月19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临时决议批准《关于转让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90%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华塑建材有限公司25.83%股权的议案》，本公司转让了通过上海门窗间接控制的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物业）90.00%的股权，本公司母公司直接持有的华塑建材有限公司25.83%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同时转让了通过成都物业控制的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建材，本公司最终间接持有其100%的权益比例）、山东华塑型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型材，本公司最终间接持有其100%的权益比例）、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塑建材，本公司直接持有25.83%的股权，通过成都物业间接持有74.17%的股权）的股权。

2) 因拟处置丧失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期初至期末期间的净利润
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2,484,472.72	-3,856,860.00
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21,317,942.13	4,963,387.52

根据2013年12月10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华美达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美）签订了《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及执行情况，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深圳鑫海、深圳四海已经不能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本公司对深圳鑫海、深圳四海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决议，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恪尽职守，严格履行职责并在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讨论及执行过程中发挥了客观、公正的积极作用；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方案享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的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由于公司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为负，无利润可以分配。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0.00	20,993,155.10	0%
2012 年	0.00	-85,955,741.71	0%
2011 年	0.00	-112,870,540.17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现金分红政策：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为负，无利润可以分配。

十四、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 年 01 月 0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 2012 年业绩情况
2013 年 01 月 16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大股东股权转让进展情况
2013 年 01 月 3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大股东股权转让进展情况
2013 年 02 月 04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的进展情况
2013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 2012 年经营及业绩情况
2013 年 02 月 2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大股东股权转让进展情况
2013 年 03 月 13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 2013 年一季度业绩情况
2013 年 03 月 26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收到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的情况

2013年04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2013年一季度业绩情况
2013年04月2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的进展情况
2013年04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重组的有关情况
2013年05月1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大股东股权转让的有关情况
2013年05月2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上半年经营情况
2013年06月1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半年度业绩情况
2013年06月2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的相关情况
2013年07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第三季度业绩情况
2013年07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及重组有关情况
2013年07月2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进展情况
2013年07月2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经营情况
2013年08月0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第三季度业绩及股改情况
2013年08月2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进展情况
2013年08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2013年全年公司经营情况
2013年09月0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重组有关情况
2013年09月1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第三季度业绩情况
2013年09月2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的情况
2013年09月2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重启股改的情况
2013年09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第三季度业绩情况

2013 年 10 月 08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的情况
2013 年 10 月 1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方案的意见
2013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的情况
2013 年 11 月 05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 2013 年业绩的情况
2013 年 11 月 14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方案的情况
2013 年 11 月 1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方案的情况
2013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方案的情况
2013 年 12 月 02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及 2013 年业绩情况
2013 年 12 月 0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 2013 年经营情况情况
2013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方案的情况
2013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股改方案的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充天益资产管理公司诉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充羽绒制品厂位于南充市涪江路 117 号生活区 8381.58 平方米土地(1999 年六月二日,因本公司职工房改占地扣除 2400 平方米,现为 5891.58 平方米)使用权纠纷案	796.8	否	南充天益资产管理公司于 2013 年 2 月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查封本公司及四川省南充羽绒制品厂位于南充市涪江路 117 号生活区 5,891.58M ² 土地使用权。查封期限为一年。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6 日再次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南中法执字第 26 号执行裁定书,冻结被本公司在银行的	2007 年 10 月 30 日,经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并下达[2006]南中法民初字第 66 号,天益公司、本公司、南羽厂自愿达成协议,由于公司及南羽厂未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南充天益资产管理公司于 2012 年 5 月冻结本公司在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享有的总投资额 93.24%股份,冻结期间,不得擅自处分被冻结的投资权益,冻结期限 2 年、2013 年 2 月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查封本公司及四川省南充羽绒制品厂位于南充市涪江路 117 号生活区 5,891.58M ² 土地使用权。查封期限为一年。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6 日再次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7 年 10 月 30 日,经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并下达[2006]南中法民初字第 66 号,天益公司、本公司、南羽厂自愿达成协议,由于公司及南羽厂未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南充天益资产管理公司于 2013 年 2 月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查封本公司及四川省南充羽绒制品厂位于南充市涪江路 117 号生活区 5,891.58M ² 土地使用权。查封期限为一年。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6 日再次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3 年 06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2012-034 号、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33 号、后续披露见 2014 年 3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4-021 号。

			存款 2400 万元。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6 日再次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南中法执字第 26 号执行裁定书，冻结被本公司在银行的存款 2400 万元。	执行裁定书，冻结被本公司在银行的存款 2400 万元。		
四川省南充市人民政府与公司位于南充市周家坝工业小区 138.12 亩土地款纠纷一案	861.4	是	四川省南充市人民政府于 2012 年 7 月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继续查封本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 100 号美国工业村内 5 号厂房。	四川省南充市人民政府于 2012 年 7 月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继续查封本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 100 号美国工业村内 5 号厂房。	法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2006）南中法民初字第 57 号民事判决书，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2012 年 7 月 22 日，法院判决继续查封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 100 号美国工业村内 5 号厂房。查封期限为一年（从 2012 年 7 月 22 日起至 2013 年 7 月 21 日止）。	2012 年 07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2-036 号
法院于 2005 年 10 月 26 日立案受理了原告北京惠华元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兴德门窗有限公司、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由审		否	由于公司对上述案件均不知情，经向公司人事部门查询上述案件中我公司的委托代理人身份	本案在审理过程中，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1、北京惠华元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放弃要求北京兴德门窗有限公司、同人华塑股份有		2011 年 11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2011-056 号

<p>判员李洋适用简易程序公开进行审理。原告北京惠华元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北京兴德门窗有限公司、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未依协议约定履行办理房地产权属变更登记过户手续为由，要求北京兴德门窗有限公司、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支付违约金 5 万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p>			<p>为公司法律主管的王斌和公司员工的沈洪亮均非我公司员工，公司怀疑案件内容不属实和涉嫌对公司资产的非法侵占，因此公司已向南充市公安局报案，南充市公安局已立案侦查。</p>	<p>限公司共同支付违约金五万元的诉讼请求；2、北京兴德门窗有限公司、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于本调解书生效后七日内将京房权证海股移字第 0018436 号《房屋所有权证》项下房屋办理以北京惠华元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产权人的过户登记手续。</p>			
<p>法院于 2006 年 3 月 23 日立案受理了原告北京中融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房产转让合同纠纷一案。依法由审判员刘军适用简易程序公开进行审理。2004 年 5 月 10 日原、被告达成《房地产抵债协议》，约定被告应当于 2004 年 6 月 10 日前将其所有的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工业开发区的美国工业村 5 号标准厂房面积 25723 平方米房产（房产证号为海口市房</p>	<p>否</p>		<p>由于公司对上述案件均不知情，经向公司人事部门查询上述案件中我公司的委托代理人身份为公司法律主管的王斌和公司员工的沈洪亮均非我公司员工，公司怀疑案件内容不属实和涉嫌对公司资产的非法侵占，因此公司</p>	<p>原告北京中融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服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2012）周民再初字第 4 号民事判决，向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撤销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2012）周民再初字第 4 号民事判决，判决维持（2006）周民初字第 431 号民事调解书。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查明，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p>		<p>2013 年 08 月 15 日</p>	<p>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2012-057 号、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47 号</p>

<p>权证海房字第 HK065428 号) 抵债转让给原告所有。协议签订后, 原、被告对于抵债房地产已经交接完毕无争议, 但被告逾期到今未予履行协议约定的办理房产权属证书变更登记过户义务。为此原告诉至法院, 要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迟延办理交接违约金 20000 元, 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p>			<p>已向南充市公安局报案, 南充市公安局已立案侦查</p>	<p>适用法律正确, 审批程序合法, 上诉人提出的上诉理由不能成立, 本院依法不予支持;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一百七十五条之规定, 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1,100.00 元由上诉人北京中融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p>			
<p>公司与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就《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补充协议》纠纷一案</p>	<p>5,699.47 是</p>		<p>2009 年 2 月, 公司与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 后又签订了《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补充协议》, 公司承诺将其全资子公司所拥有的位于南充市的三宗出让工业用地, 在享受南充市政府"退</p>	<p>2009 年 2 月, 公司与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 后又签订了《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补充协议》, 公司承诺将其全资子公司所拥有的位于南充市的三宗出让工业用地, 在享受南充市政府"退城进园"政策之后, 委托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进行房地产开发, 公司应在 2011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政府同意将上述三宗土地变性及相关批文交与四</p>	<p>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6 日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2) 南中法民初字第 63 号通知书及民事裁定书南中法民保字 (2013) 第 15 号、15-1 号。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追加本公司子公司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四川省南充羽绒制品厂为本案被告和财产保全的申请。查封本</p>	<p>2013 年 06 月 07 日</p>	<p>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34 号、后续披露见 2014 年 2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4-017 号。</p>

		<p>城进园"政策之后，委托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进行房地产开发，公司应在 2011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政府同意将上述三宗土地变性及依法转移，并将相关批文交与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 10 日，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向公司承诺放弃对南充市国用【2001】第 0002558 号土地的开发权，变更为分取该宗土地拍卖价值的收益，由于本公司一直未能取得南充市政府同意约定土地使用</p>	<p>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 10 日，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向公司承诺放弃对南充市国用【2001】第 0002558 号土地的开发权，变更为分取该宗土地拍卖价值的收益，由于本公司一直未能取得南充市政府同意约定土地使用权转移的相关批文，致使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长时间不能获得土地使用及开发权利，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裁判并赔偿相关损失 4103.7558 万元。</p>	<p>公司位于南充市顺庆区舞凤镇周家坝工业小区 68803.01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南充市国用(2005)第 102974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地号 I-12-147] 和四川省南充羽绒制品厂位于南充市顺庆区涪江路 117 号 34406.46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南充国用(93)号字第 9705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地号 III-8-42]，查封期限为两年。查封被告位于南充市北干道西侧、周家坝高新工业区 26673.39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南充市国用(2001)第 2558 号、第 2559 号、第 2560 号、第 17675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地号 I-12-118]，查封期限为两年。2014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p>		
--	--	---	---	--	--	--

			权转移的相关批文，致使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长时间不能获得土地使用及开发权利，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裁判并赔偿相关损失 4103.7558 万元。		(2012)南中法民初字第 6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起支付资金占用费，利息按照中国农业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的 3 倍计算给付。本公司根据判决书计算确认了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利息 5,699.47 万元。本公司不服判决已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	--	--	---	--	---	--

二、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媒体质疑事项说明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 3 月，媒体就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北京中电大厦房产转让事项等提出质疑。公司针对媒体的 4 点质疑，于 3 月 7 日发布澄清公告。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未构成重大影响。	2013 年 03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2013-010 号公告

三、资产交易事项

1、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 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的净利润 (万元)		润总额的 比例 (%)			形)				
重庆厚 皇工贸 有限公司	华塑建 材有限 公司 25.83% 的股权	2013 年 12月 20日	0	14,187. 08	本次股 权转让 完成后, 将有助 于改善 公司财 务状况, 改善公 司经营 业绩, 有利于 公司的 持续稳 定发展。	0%	经北京 中开圆 资产评 估有限 公司评 估	否		是	是	2013 年 12月 04日	巨潮资 讯网和 《中国 证券报 》、《证 券日报 》2013- 078号。
深圳市 华美达 通讯有 限公司	深圳四 海羽绒 制造有 限公司 75%的 股权	2013 年 12月 20日	4,500	80.26	本次股 权转让 完成后, 将有助 于改善 公司财 务状况, 改善公 司资产 质量, 有利于 公司的 持续稳 定发展。	-24.48%	经中财 宝信 (北京) 资产评 估有限 公司评 估	否		否	否	2013 年 12月 10日	巨潮资 讯网和 《中国 证券报 》、《证 券日报 》2013- 082号。
深圳市 华美达 通讯有 限公司	深圳鑫 海轻纺 有限公 司 75%的 股权。	2013 年 12月 20日	3,000	-463.78	本次股 权转让 完成后, 将有助 于改善 公司财 务状况, 改善公 司资产 质量,	43.87%	经中财 宝信 (北京) 资产评 估有限 公司评 估	否		否	否		巨潮资 讯网和 《中国 证券报 》、《证 券日报 》2013- 083号。

					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重庆华辉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90%股权	2013 年 12 月 20 日	0	2,691.61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将有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改善公司经营业绩,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584.26%	经北京中开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	否		是	是	2013 年 1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57 号、2013-058 号 2013-084 号。

2、企业合并情况

2013年12月23日，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赠与资产和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改方案，公司获得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100%股权。详见公司2013-094 号公告。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2012年1月1日公司将位于北京中电信息大厦房产租赁给山东银宝轮胎集团使用，年租金96万元，租赁期限从2012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否)
成都同人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04 日	1,000	2013 年 12 月 0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抵押	半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1,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1,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0.3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2012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作为保证方就山东建材与成都瑞合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合信）签订了《年度委托采购合同》；2013 年 1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3]成民初字第 281 号），瑞合信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货款本金 505.00 万元（2013 年 3 月，已支付 200 万元）。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				

	公司、华塑建材有限公司在转让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丙方（山东建材有限公司股权受让方）承诺承继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的诉讼地位及责任，负责偿还借款；如因该欠款不能偿还导致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则由丙方负责赔偿。”，本公司认为不会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合计		0	0%	--	--	0	0%	--	--	--

五、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起，麦田投资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锁定 36 个月。	2013 年 12 月 10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情况
	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	自股改方案实施完成之日起四十八个月内，麦田投资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华塑控股股份的价格不低于 10 元/股。在华塑控股实施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除息事宜时，该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麦田	2013 年 12 月 10 日	48 个月	严格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情况

		<p>投资若违反承诺卖出所持股票，卖出资金将全部划入华塑控股账户，归华塑控股全体股东所有。</p>			
	<p>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p>	<p>公司承诺在 2006 年第四季度内启动股改程序。由于前期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司法争议，大股东所持 22.53% 股权的合法代表人的不确定直接导致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无法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因此公司一直未能进入股改程序。2007 年 9 月 22 日，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获得公司 25.17% 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07 年 12 月公司启动股改程序，并于 2008 年 1 月 8 日公告了《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2011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八届</p>			<p>已完成承诺</p>

		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重新启动股改。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文春 刘涛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处罚及整改情况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现场检查	被有权机关调查	认为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方面存在疏漏和缺陷	2013年01月05日	公司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2013-001号、2013-007号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被有权机关调查	无	2013年03月21日	公司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2013-013号公告。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2年8月接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证监局的现场检查，2013年1月4日接到了四川证监局【2012】8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并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进行整改（见公司2013-001号公告）。

2013年年2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2012】8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要求公司整改的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2013-007号公告。

2013年3月21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编号为：成稽调查通字132001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相关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见公司2013-013号公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012年4月24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目前相关事项的进展如下：

本公司与中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谋公司，其前身为荆州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证券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527万股股份争议；为追讨上述权益，本公司于2010年4月22日与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签订了《风险合作代理合同》，本公司以标的（527万股股份）的25.00%为风险代理费，重新启动诉讼；本公司通过提起再审，2010年10月22日，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做出（2010）赛民再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06）赛民初字第819号《民事调解书》，驳回中谋公司起诉；中谋公司不服提起上诉，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0年12月30日做出（2011）呼民再终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维持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做出（2010）赛民再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本裁定为终审裁定。通过上述裁定，确定广东证券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527万股股份归属于本公司所有。

上述股票于2012年2月全部出售收入6,172.84万元，并于2012年3月6日划达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专户，根据《风险合作代理合同》，本公司应收4,629.63万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合计收到3,162.28万元（包括收到现金2,700.00万元；视同收到<主要是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受本公司原董事长邢乐成指令支付的费用>225.65万元；根据合同本公司应当承担的费用117.00万元；以及按照本公司财务审计报告附注十二第11项所述案件应当确认的费用119.63万元），尚应收1,467.35万元。由于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代理本公司财务审计报告附注十二第11项所述案件及其他相关案件尚在进行之中，预期尚需要发生费用；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暂缓支付剩余款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9,146,085	39.66%				-9,619	-9,619	99,136,466	39.65%
3、其他内资持股	99,146,085	39.66%				-9,619	-9,619	99,136,466	39.6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9,082,960	39.63%						99,082,960	39.63%
境内自然人持股	63,125	0.03%				-9,619	-9,619	53,506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863,800	60.34%				9,619	9,619	150,873,419	60.35%
1、人民币普通股	150,863,800	60.34%				9,619	9,619	150,873,419	60.35%
三、股份总数	250,009,885	100%						250,009,885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变动原因为高层人员（柴磊）持有的锁定股份解锁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3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0,30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7%	61,915,700	1,000,000	61,915,700	0	质押	1,000,000
南充天益资产管理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9%	19,967,760		19,967,760	0		
中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5,445,000		5,445,000	0		
南京鑫易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	3,758,275		0	3,758,275		
珠海富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1,980,000		1,980,000	0		
邱丽双	境内自然人	0.7%	1,756,666		0	1,756,66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1,650,000		1,650,000	0		
史敬民	境内自然人	0.66%	1,640,000		0	1,640,000		
蔡德山	境内自然人	0.61%	1,530,810		0	1,530,810		
曹芸	境内自然人	0.52%	1,303,500		1,303,5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京鑫易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758,275		人民币普通股	3,758,275				
邱丽双	1,756,666		人民币普通股	1,756,666				
史敬民	1,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0,000				
蔡德山	1,530,810		人民币普通股	1,530,810				
陈秀英	1,209,280		人民币普通股	1,209,280				
苏琼花	1,123,044		人民币普通股	1,123,044				
陈桂兰	1,007,788		人民币普通股	1,007,788				
高志辉	1,002,630		人民币普通股	1,002,630				

邓国华	951,527	人民币普通股	951,527
萧俏平	800,054	人民币普通股	800,05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	刘永华	2007 年 08 月 13 日	66485685-6	12000 万元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资产重组，投资咨询，理财咨询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永华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银宝轮胎集团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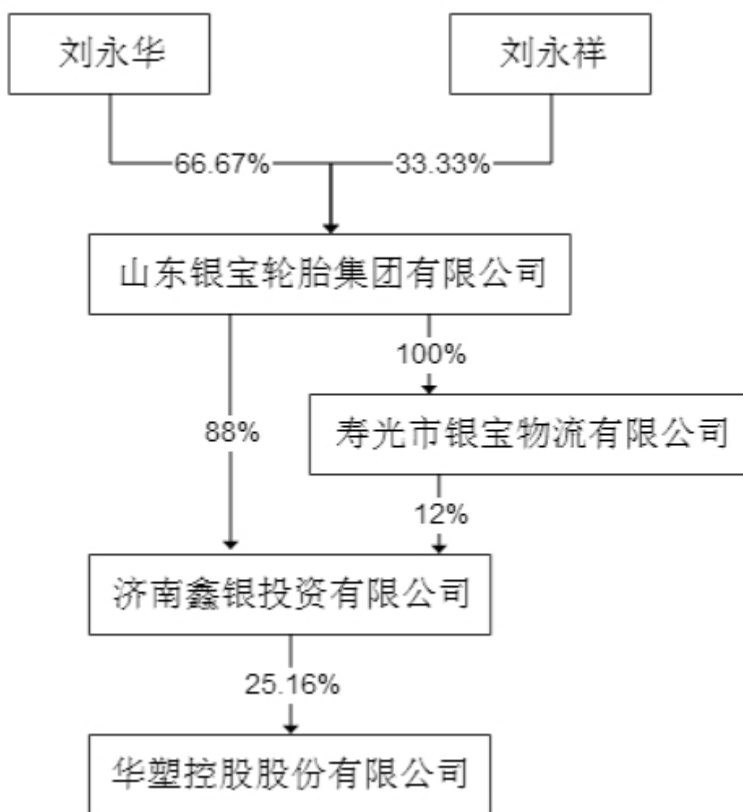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刘永华
变更日期	2013 年 05 月 21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13-031 号公告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3 年 05 月 22 日
----------	------------------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 活动
--------	-----------------	------	--------	------	-----------------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郭宏杰	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李中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李宏	董事、总 经理	现任	男	49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石纪灯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隋红刚	董事	现任	男	26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李绍清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王寿群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2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鄢国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钟卫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6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邱勇力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51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沈成义	监事	现任	男	47	2014年	2017年	0	0	0	0

					03月 07日	03月 07日				
刘乐全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4年 03月 07日	2017年 03月 07日	0	0	0	0
刘永华	董事长	离任	男	57	2013年 01月 29日	2014年 03月 07日	0	0	0	0
李建生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60	2010年 12月 29日	2014年 03月 07日	4,650	0	0	4,650
贾立兴	董事长	离任	男	59	2012年 09月 26日	2013年 06月 07日	0	0	0	0
陈志	董事	离任	男	50	2010年 12月 29日	2014年 03月 07日	0	0	0	0
柴磊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0年 12月 29日	2014年 03月 07日	38,475		9,619	28,856
韩复龄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0年 12月 29日	2014年 03月 07日	0	0	0	0
王友亭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8	2010年 12月 29日	2014年 03月 07日	0	0	0	0
刘奇	董事	离任	男	26	2013年 07月 16日	2014年 03月 07日	0	0	0	0
徐学敏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3年 03月 25日	2014年 03月 07日	0	0	0	0
孟杰	监事	离任	男	53	2010年 12月 29日	2013年 06月 07日	0	0	0	0
刘永祥	监事	离任	男	51	2013年 07月 16日	2014年 03月 07日	0	0	0	0
成平江	监事	离任	男	61	2010年 12月	2014年 03月	0	0	0	0

					29 日	07 日				
黄颖灵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1	2011 年 12 月 01 日	2013 年 12 月 29 日	0	0	0	0
李先慧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1 年 01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29 日	0	0	0	0
陈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1 年 01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29 日	0	0	0	0
商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1 年 01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29 日	0	0	0	0
隋红刚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6	2013 年 06 月 15 日	2013 年 12 月 29 日	0	0	0	0
刘晓芳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1	2013 年 06 月 15 日	2013 年 12 月 29 日	0	0	0	0
李清道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3 年 03 月 26 日	2013 年 12 月 29 日	0	0	0	0
刘奇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26	2011 年 01 月 10 日	2013 年 06 月 07 日	0	0	0	0
梁宏生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7	2011 年 01 月 11 日	2013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43,125	0	9,619	33,506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郭宏杰，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男，生于1966年，研究生学历，曾任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济南管理总部综合部经理，天勤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经理，山东世纪煤化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中，副董事长，男，1964年出生。1982年~1987年，就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本科学历；1987年~2003年，就职于湖北轻工进出口总公司，任职贸易部主管；2004年~2009年就职于奥地利华利投资有限公司，任职总裁；2010年~2013年，就职于香港洪桥资本有限公司，任职投资部总监；现任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宏，董事、总经理，男，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1985年~1988年先后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华西集团；1988年~2002年先后担任南方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计划部经理、副总经理和深圳科技工业园副总经理以及北京东丽工程集团（东方园林前身）总裁；2002年~2007年任庆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北京同德集团执行总裁、井冈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8年至今担任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宏先生兼任成都市园林绿化行业协会副会长、成都房协园林景观专业委员会主任、园林景观行业应用标准筹备组组长、四川省政协人资环委特邀委员。

石纪灯，董事，男，1967年出生，中专学历。1991年~2005年，任职于江苏森萱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6年至今，任职于重庆市雄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石纪灯先生兼任泰州三阳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隋红刚，董事、副总经理，男，1987年生，本科学历。2010年7月~2010年12月，就职于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2011年2月~2011年12月，就职于山东潍坊宏源防水材料工程有限公司销售部；2012年3月~2012年12月，任山东龙跃橡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2013年1月~6月，任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管行政工作）。

李绍清，职工董事，男，1970年9月生，中级园林工程师。1995年毕业于北京自修大学环境工程与管理专业。1996年~1999年，就职于中铁二局集团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任设计部经理。2000年~2001年，就职于松下电工（中国）有限公司住建事业部西南售后服务中心，任总经理。2002年~2003年，就职于中建四局装饰公司四川分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总监。

王寿群，独立董事，女，1971年7月出生。2003年9月~2005年7月，就读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1994年~1998年，就职于自贡市新大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助理，1998年~2000年，就职于中国振华集团深圳市华仁达电子有限公司法务部，2000年~2013年，就职于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任高级合伙人律师，现任广东华商（前海）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律师、黑龙江省龙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律师协会金融法律业务委员会主任、深圳工业总会法律事务中心主任、深圳市律师协会前海发展战略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鄢国祥，独立董事，男，1966年9月出生。2001年9月~2005年7月，就读于西南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88年7月~1993年7月，就职于抚州市中医院，任职助理会计，1993年8月~1996年12月，就职于海南第一招商投资公司，任职主办会计，1997年1月~1998年6月，就职于海口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1998年7月~2004年3月，就职于深圳兴粤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项目经理，2004年3月~2007年9月，任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任部门经理，2007年9月~2010年6月，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任职高级经理，2010年6月~2011年12月，就职于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钟卫，独立董事，男，1978年2月出生。2001年~2004年，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1998年7月~2001年3月，就职于北京玖喜志合科技有限公司，任职销售经理；2004年7月~2006年3月，就职于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任职审计员；2006年4月~2007年6月，就职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所），任职项目经理；2007年4月~2009年3月，就职于汉瑞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现任深圳百富达咨询有限公司副总裁。

邱勇力，监事会主席，男，1963年出生。1981年~1985年，就读东北重型机械学院，本科学历。

1985年~1999年，就职于国家体育总局电子信息中心，任职计时记分项目主管；1999年~2013年就职于北京奥实体育计时服务有限公司，任职副总经理；2013年起，就职于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任市场专员。邱勇力先生兼任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沈成义，监事，男，1966年出生。1986年~1990年就读东南大学结构专业，专科学历。1990年~2005年，就职于江苏建工集团西北地区兰州处，任工程业务主任。2006年~2009年，就职于江苏建工集团西北地区兰州军区，天水办事处主任；2010年~2013年，就职于嘉善豪鑫工程结构集团总公司，任职江苏地区总代理。沈成义先生兼任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刘乐全，监事，男，生于1974年，大专学历。曾供职于寿光建设银行，先后从事储蓄员、出纳、会计、内部审计员、业务主管，现任山东银宝轮胎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八届监事会召集人。刘乐全先生兼任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黄颖灵，财务总监，女，生于1962年，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81年—1994年，曾任职于四川省南充市水利水电工程公司会计主管；1994年调入天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职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副部长、部长、审计法规部部长、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李先慧，副总经理，男，生于1967年，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曾任山东省单县棉纺织厂财务科长兼中外合资单县鲁新纺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省单县医药公司总会计师、山东齐鲁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工会主席、审计部长，公司总经理助理。

陈志，副总经理，男，生于1963年，大专学历，曾任职于重庆塑料九厂，曾任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现任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商智，副总经理，男，生于1961年，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济南国棉四厂经销处处长、进出口公司经理、厂长助理、副厂长、党委委员、济南齐鲁化纤集团进出口公司总经理、济南康泰集团总经理、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刘晓芳，副总经理，女，1983年生，本科学历。2009年1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青岛金华尔贸易有限公司；2011年1月至2013年4月，任山东银宝轮胎集团公司外贸部经理。

李清道，副总经理，男，1966年3月生，高级工程师。1990年9月至1992年6月，就读于安徽财贸学院。1994年至1998年，就职于安徽定远县城乡建安公司，任项目经理；1999年调入定远县城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分管经营工作；2010年至2013年2月，任合肥金悦宾馆有限公司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中	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			否

		经理			
邱勇力	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沈成义	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刘乐全	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石纪灯	泰州三阳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王寿群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律师			是
鄢国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钟卫	深圳百富达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按月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郭宏杰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男	47	现任	26	0	26
李中	副董事长	男	49	现任	0	0	0
李宏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0	0	0
石纪灯	董事	男	47	现任	0	0	0
隋红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6	现任	15	0	15
李绍清	董事	男	43	现任	0	0	0
王寿群	独立董事	女	42	现任	0	0	0
鄢国祥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0	0	0
钟卫	独立董事	男	36	现任	0	0	0
邱勇力	监事会主席	男	51	现任	0	0	0
沈成义	监事	男	47	现任	0	0	0

刘乐全	监事	男	39	现任	0	0	0
刘永华	董事长	男	57	离任	0	0	0
李建生	副董事长	男	60	离任	16	0	16
贾立兴	董事长	男	59	离任	0	0	0
陈志	董事	男	50	离任	20	0	20
柴磊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6	0	6
韩复龄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6	0	6
王友亭	独立董事	男	48	离任	6	0	6
刘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6	离任	0	0	0
徐学敏	董事	男	51	离任	0	0	0
孟杰	监事	男	53	离任	0	0	0
成平江	监事	男	61	离任	10	0	10
刘永祥	监事	男	51	离任	0	0	0
黄颖灵	财务总监	女	51	现任	15	0	15
李先慧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15	0	15
商智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10	0	10
刘晓芳	副总经理	女	31	现任	15	0	15
李清道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15	0	15
刘奇	副总经理	男	26	离任	0	0	0
梁宏生	副总经理	男	57	任免	6	0	6
合计	--	--	--	--	181	0	18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郭宏杰	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3月25日	鉴于公司原董事邢乐成先生、王苏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增补郭宏杰先生、徐学敏先生为公司董事
徐学敏	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3月25日	鉴于公司原董事邢乐成先生、王苏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增补郭宏杰先生、徐学敏先生为公司董事
刘奇	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7月16日	公司董事贾立兴先生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增补刘奇先生为董事

刘永祥	监事	被选举	2013 年 07 月 16 日	公司监事孟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增补刘永祥先生为公司监事
贾立兴	董事	离任	2013 年 06 月 07 日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孟杰	监事	离任	2013 年 06 月 07 日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梁宏生	副总经理	解聘	2013 年 08 月 15 日	由于山东华塑建材、山东华塑型材的相关资产、业务已相继剥离，公司董事会决定免去梁洪生同志副总经理的职务。
隋红刚	副总经理	聘任	2013 年 06 月 15 日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聘任
刘晓芳	副总经理	聘任	2013 年 06 月 15 日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聘任
李清道	副总经理	聘任	2013 年 03 月 26 日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聘任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无

六、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总数为 2094 人

2、员工结构

按岗位构成分

类别	生产人员	技术人员	销售人员	财务人员	行政人员
人数	1498	117	241	97	141
比例（%）	71	6	11	5	6

按教育程度分

类别	本科及以上	大专	大专以下
人数	306	381	1407
比例（%）	15	17	67

3、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由于退休人员退休后划归社保，故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目前，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按要求对会议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各次股东大会均由见证律师现场监督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相互独立。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由9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各位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勤勉尽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董事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3人组成，监事会的人员及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运，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债权人、员工、用户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执行。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5 月 30 日	审议 201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	审议通过 201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3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

会		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财务决算报告、2012 年利润分配预案、2012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201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财务决算报告、2012 年利润分配预案、2012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日报》2013-032 号
---	--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3 月 24 日	审议关于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年报和 2013 年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增补郭宏杰、徐学敏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年报和 2013 年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增补郭宏杰、徐学敏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13 年 03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25 号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7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增补刘奇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刘永祥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关于深圳四海公司向农行深圳市分行办理 3000 万元借款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刘奇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刘永祥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关于深圳四海公司向农行深圳市分行办理 3000 万元借款的议案	2013 年 07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43 号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9 月 16 日	审议关于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审议未通过关于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2013 年 09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63 号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9 月 11 日	审议转让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转让山东华塑型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转让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转让山东华塑型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13 年 09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62 号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赠与资产和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	审议通过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赠与资产和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	2013 年 1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93 号

		改革方案	分置改革方案		
201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关于转让华塑建材 25.83%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深圳鑫海轻纺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华塑建材 25.83%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深圳鑫海轻纺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	2013 年 12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092 号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韩复龄	19	3	15	1	0	否
王友亭	19	4	15	0	0	否
柴磊	19	4	15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韩复龄	2013 年 2 月 4 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与成都鑫睿融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公司与成都鑫睿融公司签订债务抵偿协议	协议明显侵害公司利益，也未及时交由董事会讨论表决，不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要求，应追究违规人员的责任，并撤销此协议。
王友亭	2013 年 2 月 4 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与成都鑫睿融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公司与成都鑫睿融公司签订债务抵偿协议	协议损害公司利益，故反对

柴磊	2013年2月4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与成都鑫睿融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公司与成都鑫睿融公司签订债务抵偿协议	考虑到该议案所签订的协议程序上不符合规定，而且该协议条款有损股东的权益，故投反对票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一向重视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建言献策，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期间提出的建议，均已得到采纳。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上对增补公司董事提出提名，并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上对增补公司董事提出提名，并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2012年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并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相互独立。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等活动。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单位及其关联单位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设立了专门的人力资源管理机构，建立了自己健全和完善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和工资绩效考核办法。公司的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均在公司内部领取薪酬，未发现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重要职务和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薪酬或由控股股

东单位代发薪酬的情况。3、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独立的工业产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4、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单独在银行开户、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七、同业竞争情况

无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制度为：每年年底对其本年度计划、组织和决策等多项能力进行综合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进行相应的奖惩激励。目前公司尚未建立股权激励机制。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2012 年度，按照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在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职权清晰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审计、提名、战略、薪酬考核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管理层等各级组织架构，有效增强了公司防范风险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按照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1、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不足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的现场检查，并于 2013 年 1 月 4 日接到了四川监管局【2012】8 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指出了公司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总结和反省，认为公司内控还存在一定的疏漏，对相关制度的执行力度不够；公司对证监局的的检查事逐一进行了整改。

2、公司内部控制整改计划 为保证公司相关制度能有效执行，达到系统化、规范化、标准化要求，公司已成立专门实施内部控制规范项目的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咨询机构（浙江凯通企业管理咨询咨询公司）协助公司专职负责内控的人员制定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尽快完成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时公司将组织开展针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法律法规的深入培训学习，推进管理和制度创新，提高执行力，促进内部控制的持续有效性。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4 月 1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4 年 4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4】第 14-0002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文春 刘涛

审计报告正文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4,333,775.28	11,620,856.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00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394,741.86	52,501,249.26
预付款项	34,092,720.07	19,597,023.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217,667.14	16,920,737.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3,770,878.74	50,823,191.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79,963,783.09	151,463,058.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2,800.00	1,306,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232,486.63	2,063,298.67
投资性房地产	38,342,227.70	40,261,731.98
固定资产	124,194,888.16	171,596,132.14

在建工程	27,014,451.21	4,581,840.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971,664.22	79,832,696.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6,998.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94,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180,016.85	299,642,499.15
资产总计	721,143,799.94	451,105,557.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62,863,217.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	
应付账款	175,418,530.66	136,288,325.75
预收款项	33,170,920.89	40,293,612.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019,562.01	25,580,780.57
应交税费	29,275,602.09	23,593,195.32
应付利息	159,597.49	29,165,732.98
应付股利	2,443,291.91	3,503,810.18
其他应付款	362,889,203.04	311,900,668.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9,376,708.09	633,189,343.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44,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7,198,09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45,674.56	191,7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96,272.16	2,246,272.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85,946.72	29,636,070.81
负债合计	650,162,654.81	662,825,413.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0,009,885.00	250,009,885.00
资本公积	743,491,192.14	467,868,886.8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893,775.85	28,893,775.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5,592,617.09	-947,062,224.4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6,802,235.90	-200,289,676.80
少数股东权益	-25,821,090.77	-11,430,179.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981,145.13	-211,719,856.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1,143,799.94	451,105,557.48

法定代表人：郭宏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063,207.16	1,025,367.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4,964,881.77	194,934,966.01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6,028,088.93	195,960,333.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2,800.00	1,306,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1,156,798.67	22,232,486.63
投资性房地产	38,342,227.70	40,261,731.98
固定资产	13,402,681.10	13,970,591.4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786,129.65	17,265,768.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120,637.12	95,037,378.53
资产总计	517,148,726.05	290,997,712.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59,657.00
预收款项		553,072.67
应付职工薪酬	3,330,654.84	3,489,750.80
应交税费	9,240,798.07	9,253,649.1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43,291.91	2,443,291.91
其他应付款	388,279,776.48	416,427,698.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3,294,521.30	433,127,120.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3,200.00	191,7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2,070.55	942,070.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5,270.55	1,133,770.55
负债合计	404,459,791.85	434,260,891.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0,009,885.00	250,009,885.00
资本公积	738,360,531.74	459,341,719.7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893,775.85	28,893,775.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4,575,258.39	-881,508,559.4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688,934.20	-143,263,178.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7,148,726.05	290,997,712.19

法定代表人：郭宏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毅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2,046,414.42	304,058,917.37
其中：营业收入	272,046,414.42	304,058,917.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8,115,734.94	415,207,237.46
其中：营业成本	260,954,109.48	303,525,490.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0,569.55	1,643,378.84
销售费用	8,525,172.52	14,645,338.79
管理费用	49,660,381.37	52,608,394.83
财务费用	33,583,329.71	47,273,549.62
资产减值损失	34,012,172.31	-4,488,915.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823,060.50	214,316.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3,739.98	-110,934,003.90
加：营业外收入	19,158,077.78	29,929,114.84
减：营业外支出	2,338,491.62	8,878,987.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11,081.07	4,874,111.75

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73,326.14	-89,883,876.30
减：所得税费用	1,702,190.62	3,104,345.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71,135.52	-92,988,221.9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93,155.10	-85,955,741.71
少数股东损益	-5,122,019.58	-7,032,480.23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4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4	-0.34
七、其他综合收益	94,500.00	140,4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965,635.52	-92,847,821.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87,655.10	-85,815,341.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22,019.58	-7,032,480.23

法定代表人：郭宏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毅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764,994.22	3,073,587.22
减：营业成本	893,706.36	893,706.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834.64	349,860.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798,554.36	14,183,601.26
财务费用	13,570,362.34	33,460,865.73
资产减值损失	205,785.00	34,455,055.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5,756.01	214,316.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50,492.47	-80,055,186.69
加：营业外收入	18,294,560.18	28,474,483.75
减：营业外支出	20,210,766.69	975,726.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66,698.98	-52,556,429.4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66,698.98	-52,556,429.46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94,500.00	140,4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972,198.98	-52,416,029.46

法定代表人：郭宏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毅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8,065,179.98	361,107,982.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5,969.82	873,420.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1,227.73	27,620,45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062,377.53	389,601,862.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028,317.95	271,393,682.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152,163.44	51,501,779.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91,009.67	6,387,993.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4,335.19	33,689,70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375,826.25	362,973,15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13,448.72	26,628,706.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40,127.73	3,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487,703.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15,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42,931.41	3,209,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4,947.34	15,210,834.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947.34	15,210,83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87,984.07	-12,001,63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484,773.64	6,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484,773.64	6,9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957,453.53	2,582,906.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24,320.67	12,547,172.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0,615.75	2,495,929.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92,389.95	17,626,00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692,383.69	-10,666,00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866,919.04	3,961,064.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0,856.24	7,659,79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487,775.28	11,620,856.24

法定代表人：郭宏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毅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11,921.55	3,073,587.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49,945.30	27,003,73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61,866.85	30,077,32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2,365.37	893,706.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6,784.88	3,142,039.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489.68	480,04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0,117.14	28,710,48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0,757.07	33,226,28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1,109.78	-3,148,958.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1.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40,127.73	3,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40,128.73	3,209,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9.00	8,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3,399.00	8,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6,729.73	3,200,9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037,839.51	51,942.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5,367.65	973,42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063,207.16	1,025,367.65

法定代表人：郭宏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毅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9,885.00	467,868,886.81			28,893,775.85		-947,062,224.45		-11,430,179.66	-211,719,856.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9,885.00	467,868,886.81			28,893,775.85		-947,062,224.45		-11,430,179.66	-211,719,856.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5,622,305.33					21,469,607.36		-14,390,911.11	282,701,001.58
（一）净利润							20,993,155.10		-5,122,019.58	15,871,135.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94,500.00								94,5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500.00					20,993,155.10		-5,122,019.59	15,965,635.5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8,924,312.04							-9,268,891.53	269,655,420.5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78,924,312.04								278,924,312.0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	-
									9,268,891.53	9,268,891.53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96,506.71							476,452.26	2,920,054.4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396,506.71							476,452.26	2,920,054.45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9,885.00	743,491,192.14			28,893,775.85			-925,592,617.09	-25,821,090.77	70,981,145.1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9,885.00	467,728,486.80			28,893,775.85			-861,106,482.74	-4,245,832.40	-118,720,167.49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9,885.00	467,728,486.80			28,893,775.85		-861,106,482.74	-4,245,832.40	-118,720,167.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400.00					-85,955,741.71	-7,184,347.25	-92,999,688.96	
（一）净利润							-85,955,741.71	-7,032,480.23	-92,988,221.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140,400.00							140,4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0,400.00					-85,955,741.71	-7,032,480.23	-92,847,821.9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867.02	-151,867.0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51,867.02	-151,867.02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9,885.00	467,868,886.80			28,893,775.85		-947,062,224.45	-11,430,179.65	-211,719,856.45

法定代表人：郭宏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毅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9,885.00	459,341,719.70			28,893,775.85		-881,508,559.41	-143,263,17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9,885.00	459,341,719.70			28,893,775.85		-881,508,559.41	-143,263,178.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018,812.04						-23,066,698.98	255,952,113.06
(一) 净利润							23,066,698.98	23,066,698.9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94,500.00							94,5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500.00						-23,066,698.98	22,972,198.98

							.98	.9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8,924,312.04							278,924,312.0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78,924,312.04							278,924,312.0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9,028,697.04	459,341,719.70			28,893,775.85		-904,575,258.39	112,688,934.2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9,885.00	459,201,319.70			28,893,775.85		-828,952,129.95	90,847,14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9,885.00	459,201,319.70			28,893,775.85		-90,847,149.40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400.00					52,556,429.46	-52,416,029.46
（一）净利润							52,556,429.46	-52,556,429.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140,400.00						140,4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0,400.00					52,556,429.46	-52,416,029.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9,88 5.00	459,341,71 9.70			28,893,775 .85		- 881,508,55 9.41	- 143,263,17 8.86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郭宏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毅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是创建于1983年的四川省南充羽绒制品厂，经原四川省南充地区行政公署批准于1990年3月由南充羽绒制品厂发起组建四川天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经原国家体改委和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进行股份制试点改造。1993年5月7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1998年7月28日，原公司第一大东南充羽绒制品厂转让部分法人股给湖北正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从而使湖北正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1999年12月15日，公司名称由“四川天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四川天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1]72号文批准，公司在2001年8月实施了配股方案，向全体股东共计配售34,824,675股，募集资金净额37,960.60万元，股本由原21,519.00万股增加到25,001.00万股。2002年8月28日，山东同人实业有限公司受让原第一大股东湖北正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法人股5,631.57万股（占总股本的22.53%），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2004年4月13日经本公司200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四川天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司法裁决拍卖取得山东同人实业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纪煤炭化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境内法人股56,315,700股和6,600,000股（共计62,915,700股，占总股本的25.165%），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9年6月12日召开的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从2009年6月27日起公司名称由“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5日，山东金岭铁矿（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交易大厅公开拍卖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51.00%国有股权事项，最终自然人刘永华以人民币15,000.00万元成交，刘永华成为本公司实质控制人。

2013年12月23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赠与资产和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田投资）采取向本公司“捐赠资产对价+资本公积金转增”的组合方式进行股改对价安排，代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支付股改对价；本公司以575,473,233元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575,473,233股；其中，向麦田投资转增198,205,920股；向股改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377,267,313股（折算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25股）。

2013年12月26日麦田投资受让了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的100万股非流通股，2014年1月9日，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成，本公司总股本变为825,483,118股，其中麦田投资持有本公司199,205,92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4.13%，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截止2014年4月15日，本公司注册登记情况如下：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000000029743

公司注册资本：82,548.31万元（截止2014年4月15日，尚未办理营业执照变更手续，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的注册资本仍为25,001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宏杰（截止2014年4月15日，尚未办理营业执照变更手续，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仍为邢乐成）

法定地址：四川省南充市涪江路117号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建材、服装加工；建材主导产品为华塑品牌。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生产；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元器件；羽毛（绒）制品，服装的生产销售和进出口业务；羽毛（绒）制品所需的原辅材料，普通机械，仪器仪表及配件的进出口业务；魔芋制品，羽毛（绒）制品方面的技术服务和咨询；船舶运输服务。批发、零售针纺织品，农副产品（不含棉花、蚕茧、烟叶、煤油），普通机械及配件，日用杂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百货，仪表，仪器及配件，棕榈油；种植业；养殖业；物业管理；塑料型材、铝合金型材及门窗的生产、销售；房地产的开发（凭资质经营）。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

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合并日之前取得的对被合并方的股权以及合并日新取得的对被合并方的股权，按照其在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合并日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2）“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3）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

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笔金额为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按账龄计提。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采和包装物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⑤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4、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土地使用权	40-50		2-2.5
房屋建筑物	20-35	0-10	2.57-5.00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0-10	2.57-5.00
机器设备	8-15	3-10	6.00-12.13
运输工具	5-12	3-10	7.50-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2	0-10	7.50-19.4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2.57-5.00
机器设备	8-15		6.00-12.13

运输设备	5-12		7.50-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2		7.50-19.4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5) 其他说明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

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暂停资本化期间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8、生物资产

19、油气资产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26、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

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3）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1)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以及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的依据和方法：

①设计收入，公司将设计合同细分为现场勘查及设计方案确定阶段、扩初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阶段等，公司根据达到各设计阶段所提供劳务量的不同，来确定完成各具体设计阶段的收入完工比例。

②建造合同收入，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为：公司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会计政策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30、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32、套期会计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无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无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额及使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增值税	17.00、6.00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00、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00、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	2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00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中上市公司取得资产及债务豁免对价收入征免所得税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09〕375号），本公司2013年度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收到的非流通股股东作为对价注入资产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田园林）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但麦田园林因苗木销售量小，截止2013年12月31日尚未办理免税申请。

3、其他说明

注：其他税种依据有关税收规定计征。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

													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海南四海工贸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海口市	生产	2920000	毛,羽绒,服装及制品,服装面辅料,化工原料,羽绒生产所需设备及零部件,土畜产品,百货,丝绸,旅游工艺品,建材,机电产品 (不含汽车),计划外金属材料,观赏动、植物及制品。 (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2,920,000.00		100%	100%	是			
上海同人华塑门窗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生产	56241300	建筑材料、建筑门窗、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钢	55,740,800.00		99.11%	99.11%	否		74,355.65	

					材、纺织品、羽绒制品、电子产品、普通机械、服装辅料、文化用品，机电产品、塑料及制品、橡胶及制品、皮革制品、包装材料、仪器仪表、通风设备、木材、家具、玩具，工艺品的销售；商务楼出租；服装生产、加工，附设分支机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都天	有限公	成都市	生产	100000	计算机	10,000,		100%	100%	是		

族金网 科技有 限责任 公司	司			00	及外围 设备、 电子计 算机网 络软件、 应用平 台及网 络终端 机设计 施工维 修等	000.00						
南充华 塑建材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南充市	生产	740000 00	生产销 售塑钢 建材及 组装成 型门窗, 销售建 材、化 工产品; 经营本 企业自 产产品 及技术 的出口 业务; 经营本 企业生 产所需 的原辅 材料, 仪器仪 表、机 械设备、 零配件 及技术 的进口 业务; 经营进 料加工 和“三来 一补”业 务	69,000, 000.00	93.24%	93.24%	否	-	15,195, 812.99	
四川天 歌物业	有限公 司	成都市	服务	300000	开发、 经营房	22,500,	75%	75%	是	1,690,3		

有限公司	司			00	地产，从事物业管理，提供相关咨询服务	000.00					41.86		
重庆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重庆市	销售	1000000	开发、生产、销售：塑料产品、铝合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塑料机械、模具；生产、销售：塑料制品、门窗及幕墙、遮阳门窗及门窗配套新产品。（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	900,000.00		90%	90%	否	- 2,199,056.13		

					经营)								
成都同人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市	生产	10000000	开发、生产、销售：塑料制品、铝合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化危品）、塑料机械、模具及以上产品的安装服务；生产、销售：塑料门窗、铝合金门窗及幕墙、遮阳窗帘及门窗配套新产品（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	1,000,000.00		100%	100%	是			

					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南充华塑型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南充市	生产	620000	开发、生产、销售塑料制品、铝合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塑料机械、塑料门窗、铝合金门窗及幕墙、遮阳窗帘及门窗配套新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级以上产品的安装服务	1,000,000.00		100%	100%	是			
四川嘉塑型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南充市	生产	500000	销售：PVC 异型格，塑钢门窗，化工原料（不含	1,000,000.00		100%	100%	是			

					危险品)								
--	--	--	--	--	------	--	--	--	--	--	--	--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1：2013年12月19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临时决议批准《关于转让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深圳鑫海轻纺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截止2013年12月31日股权转让尚未完成，本公司已不能实施控制。

注2：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均为新设成立。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无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

													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市	生产	22380000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及园林、古建筑设计、施工 (以上经营范围凭资质证书经营)； 园林工程项目管理； 灯光、喷泉喷灌系统的设计安装； 花卉苗木种植、租赁、摆设及销售； 普通机械设备租赁、销售； 销售：肥料、	78,924,300.00		100%	100%	是			

					家畜、水产品（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的除外，需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	--	--	--	--	--	--	--	--	--	--	--	--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主要业务往来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主要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	-----------	----------------------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的其他说明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注：2013年12月19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临时决议批准《关于转让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90%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华塑建材有限公司25.83%股权的议案》，本公司转让了通过上海门窗间接控制的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物业）90.00%的股权，本公司母公司直接持有的华塑建材有限公司25.83%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同时转让了通过成都物业控制的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建材，本公司最终间接持有其100%的权益比例）、山东华塑型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型材，本公司最终间接持有其100%的权益比例）、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塑建材，本公司直接持有25.83%的股权，通过成都物业间接持有74.17%的股权）的股权。

注：根据2013年12月10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华美达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美）签订了《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及执行情况，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深圳鑫海、深圳四海已经不能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本公司对深圳鑫海、深圳四海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53,956,888.37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5,825,934.89	-30,942,762.14
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2,484,472.72	-3,856,860.00
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21,317,942.13	4,963,387.52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其他说明

注：2013年12月19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临时决议批准《关于转让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90%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华塑建材有限公司25.83%股权的议案》，本公司转让了通过上海门窗间接控制的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物业）90.00%的股权，本公司母公司直接持有的华塑建材有限公司25.83%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同时转让了通过成都物业控制的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建材，本公司最终间接持有其100%的权益比例）、山东华塑型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型材，本公司最终间接持有其100%的权益比例）、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塑建材，本公司直接持有25.83%的股权，通过成都物业间接持有74.17%的股权）的股权。

注：根据2013年12月10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华美达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美）签订了《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及执行情况，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深圳鑫海、深圳四海已经不能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本公司对深圳鑫海、深圳四海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赠与资产和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13年12月26日，麦田投资将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100%股权过户变更至本公司名下。本公司按照麦田园林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注 1
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1：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所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差额以及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公司对超额亏损子公司在2006年12月31日前未确认的投资损失，转让价款与上述未确认投资损失的差额调整未分配利润，不在合并利润表中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对于2007年1月1日后已在利润表内确认的子公司超额亏损，在转让该子公司时将转让价款与已确认超额亏损的差额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合并利润表。

注2：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使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净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与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原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差额以及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至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借壳方	判断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	合并成本的确定方法	合并中确认的高誉或计入当期的损益的计算方法

反向购买的其他说明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单位：元

吸收合并的类型	并入的主要资产		并入的主要负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吸收合并的其他说明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84,409.10	--	--	304,545.87
人民币	--	--	284,409.10	--	--	301,171.99
港币				4,161.17	0.8108	3,373.88
银行存款：	--	--	208,281,543.08	--	--	10,374,210.87
人民币	--	--	208,281,543.08	--	--	10,372,576.75
美元				145.62	6.2855	915.29
港币				886.57	0.8108	718.83
其他货币资金：	--	--	5,767,823.10	--	--	942,099.50
人民币	--	--	5,767,823.10	--	--	942,099.50
合计	--	--	214,333,775.28	--	--	11,620,856.24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注1：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所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的情况。

注2：其他货币资金为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在2014年1月出售，属于随买随卖不受时间限制的理财产品。

注3：银行存款期末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公司定期存款增加200,000,000.00元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4,000.00	
合计	154,000.00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期末金额
----	------------------	------

(3) 套期工具及对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

注1：上述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子公司麦田园林持有，系向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购买的世博全纪录金条套装，每套100g，共5套。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说明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说明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4、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其中：	--	--	--	--	--	--
其中：	--	--	--	--	--	--

说明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2) 逾期利息

单位：元

贷款单位	逾期时间（天）	逾期利息金额
------	---------	--------

(3) 应收利息的说明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71,263.93	8.24%	7,317,988.48	96.65%	23,340,974.67	18.94%	21,802,601.95	93.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58,241,587.99	63.42%	10,542,337.42	18.1%	58,310,458.79	47.31%	8,438,693.48	14.47%
组合小计	58,241,587.99	63.42%	10,542,337.42	18.1%	58,310,458.79	47.31%	8,438,693.48	14.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20,575.64	28.34%	25,578,359.80	98.3%	41,589,385.25	33.75%	40,498,274.02	97.38%
合计	91,833,427.56	--	43,438,685.70	--	123,240,818.71	--	70,739,569.45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是指账龄超过3年以上、单笔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瑞莱科技有限公司	2,021,738.44	2,021,738.44	100%	多次催收未果，难以收回
重庆惠金塑钢	1,681,707.43	1,681,707.43	100%	多次催收未果，难以收回
眉山华塑	1,394,437.84	1,394,437.84	100%	多次催收未果，难以收回
华北地区	1,249,172.71	1,249,172.71	100%	多次催收未果，难以收回
四川天悦建设有限公司	1,224,207.51	970,932.06	79.31%	收回困难
合计	7,571,263.93	7,317,988.4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31,901,463.56	54.77%	1,595,073.18	34,506,419.30	59.18%	1,725,320.97
1 年以内小计	31,901,463.56	54.77%	1,595,073.18	34,506,419.30	59.18%	1,725,320.97
1 至 2 年	7,262,746.25	12.47%	726,274.62	8,809,392.37	15.11%	880,939.24
2 至 3 年	6,588,497.33	11.31%	1,976,549.20	8,324,451.40	14.28%	2,497,335.42
3 年以上	12,488,880.85	21.45%	6,244,440.42	6,670,195.72	11.43%	3,335,097.85
合计	58,241,587.99	--	10,542,337.42	58,310,458.79	--	8,438,693.4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天辰塑钢门窗有限公司	971,567.22	532,093.02	54.77%	多次催收，收回困难

东北地区	910,073.50	910,073.5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克拉玛依银豹公司	844,347.10	844,347.1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云南华宇公司	838,058.70	838,058.7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简阳华宏建材公司	789,068.46	789,068.46	100%	收回可能性小
环阳工贸有限公司	518,720.00	518,720.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成都高新火炬公司	485,308.49	485,308.49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四川华航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85,003.20	485,003.2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重庆天奇塑钢	480,949.30	480,949.3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成都圣美商贸销售有限公司	467,219.70	467,219.7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温江塑钢门窗厂	452,402.83	452,402.83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南充恒丰腾煌	428,698.00	428,698.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重庆永康塑钢门窗厂	405,304.21	405,304.21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南羽厂劳动服务公司	338,077.23	338,077.23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其他零星	17,605,777.70	17,603,036.06	99.98%	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26,020,575.64	25,578,359.80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56,455.94	1 年以内	4.96%
四川海顿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1,640.65	0-3 年	4.04%
达州精诚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9,768.08	0-2 年	2.42%
成都瑞莱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1,738.44	3 年以上	2.2%
重庆惠金塑钢	非关联方	1,681,707.43	3 年以上	1.83%
合计	--	14,191,310.54	--	15.45%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资产：	
负债：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865,955.14	34.16%	27,865,955.14	100%	52,124,375.83	53.53%	50,952,858.73	97.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36,325,738.07	44.53%	7,108,070.93	19.57%	17,411,163.95	17.88%	3,042,378.48	17.47%
组合小计	36,325,738.07	44.53%	7,108,070.93	19.57%	17,411,163.95	17.88%	3,042,378.48	17.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84,400.23	21.31%	17,384,400.23	100%	27,844,764.68	28.59%	26,464,329.37	95.04%
合计	81,576,093.44	--	52,358,426.30	--	97,380,304.46	--	80,459,566.58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账龄超过3年以上、单笔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山东昌明重光律师事务所	6,300,000.00	6,300,000.00	100%	已无实质性经营业务，收回困难
无法查证单位	3,796,094.78	3,796,094.78	100%	对方单位无法查证
荆州丰华贸易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	欠款时间较长，无法与对方单位取得联系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公司	2,281,969.08	2,281,969.08	100%	存在争议，无法收回
熙诚置业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欠款时间较长，无法与对方单位取得联系
北方公司	1,980,416.97	1,980,416.97	100%	对方已注销，无法收回
西比西管业制造	1,825,139.19	1,825,139.19	100%	经多次催收未果，难以收回
成都汇赢经贸有限公司	1,680,908.18	1,680,908.18	100%	经多次催收未果，难以收回
金璧装饰	1,467,863.00	1,467,863.00	100%	多次查询，已无法查找债务人

刘壮成	1,402,657.00	1,402,657.00	100%	股权纠纷历史遗留问题,无法收回
荆州正亨饲料公司	1,085,850.00	1,085,850.00	100%	应收账款转让形成;经抵偿承诺及强制执行,但无实质性进展
项目开发	1,045,056.94	1,045,056.94	100%	股权纠纷历史遗留问题,无法收回
合计	27,865,955.14	27,865,955.14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6,854,260.02	18.87%	342,713.00	6,893,740.04	39.59%	344,687.01
1 年以内小计	6,854,260.02	18.87%	342,713.00	6,893,740.04	39.59%	344,687.01
1 至 2 年	18,652,647.88	51.35%	1,865,264.79	5,064,718.29	29.09%	506,471.83
2 至 3 年	2,546,609.73	7.01%	763,982.92	2,675,665.87	15.37%	802,699.76
3 年以上	8,272,220.44	22.77%	4,136,110.22	2,777,039.75	15.95%	1,388,519.88
合计	36,325,738.07	--	7,108,070.93	17,411,163.95	--	3,042,378.4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同人实业有限公司	596,252.50	596,252.5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成都银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0,346.00	580,346.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上海通讯公司	563,000.00	563,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成都专卖店	543,911.76	543,911.76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南充金海塑钢配件有限	438,156.89	438,156.89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公司				
李绍清	433,115.50	433,115.5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销售公司	415,787.05	415,787.05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南充法院	413,823.65	413,823.65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成都市裕宏	726,954.04	726,954.04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湖北正昌	857,043.80	857,043.8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其他零星	11,816,009.04	11,816,009.04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17,384,400.23	17,384,400.23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

说明

注1：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应收款：本公司与中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谋公司，其前身为荆州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证券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527万股股份争议；为追讨上述权益，本公司于2010年4月22日与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签订了《风险合作代理合同》，本公司以标的（527万股股份）的25.00%为风险代理费，重新启动诉讼；本

公司通过提起再审，2010年10月22日，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做出（2010）赛民再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06）赛民初字第819号《民事调解书》，驳回中谋公司起诉；中谋公司不服提起上诉，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0年12月30日做出（2011）呼民再终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维持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做出（2010）赛民再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本裁定为终审裁定。通过上述裁定，确定广东证券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527万股股份归属于本公司所有。

上述股票于2012年2月全部出售收入6,172.84万元，并于2012年3月6日划达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专户，根据《风险合作代理合同》，本公司应收4,629.63万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合计收到3,162.28万元（包括收到现金2,700.00万元；视同收到<主要是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受本公司原董事长邢乐成指令支付的费用>225.65万元；根据合同本公司应当承担的费用117.00万元；以及按照附注十二第11项所述案件应当确认的费用119.63万元），尚应收1,467.35万元。由于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代理本公司案件及其他相关案件尚在进行之中，预期尚需要发生费用；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暂缓支付剩余款项。

注2：山东昌明重光律师事务所：此笔款项主要是2003年克拉玛依案的判决款，四川天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山东昌明重光律师事务所签订协议，将判决确定应收账款转让形成，经抵账承诺及强制执行，但无实质性进展。

注3：无法查证单位：系华塑控股南充门窗分公司的应收账款，无法与债权人取得联系，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4：荆州丰华贸易公司，历史形成其他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5：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系南充建材预付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由于存在争议且无证据证明债权所属本公司因此进行全额计提坏账。

（6）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德孚威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14,673,500.00	1至2年	17.99%
山东昌明重光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6,300,000.00	3年以上	7.72%
无法查证单位	非关联方	3,796,094.78	3年以上	4.65%
荆州丰华贸易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3年以上	3.68%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81,969.08	1年以内	2.8%
合计	--	30,051,563.86	--	36.84%

（7）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8）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资产：	
负债：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预计收取金额	预计收取依据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原因（如有）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635,194.11	54.65%	10,069,875.07	51.38%
1 至 2 年	6,448,927.43	18.92%	5,434,166.77	27.73%
2 至 3 年	6,988,197.93	20.5%	3,092,981.99	15.78%
3 年以上	2,020,400.60	5.93%	1,000,000.00	5.11%
合计	34,092,720.07	--	19,597,023.83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宏城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6,450.00	1 至 2 年	结算期内
曾达文	非关联方	3,240,000.00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伍金榜	非关联方	2,513,087.35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邓碧东	非关联方	1,638,560.00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成都三杉	非关联方	1,189,159.06	1 至 2 年	结算期内

合计	--	12,187,256.41	--	--
----	----	---------------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注1：本项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73.97%，主要系南充建材厂房建设增加、麦田园林预付工程款、苗圃款。

注2：账龄超过1年主要系预付的原料款和工程款尚未办理结算所致；其中3年以上包括南充建材预付南充顺庆区区政府土地款100万元。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453,609.10	978,352.82	71,475,256.28	9,322,818.96	670,407.83	8,652,411.13
在产品	74,359,659.57	1,034,637.72	73,325,021.85	30,749,517.87	2,204,027.59	28,545,490.28
产成品	10,868,217.92	1,897,617.31	8,970,600.61	17,351,199.33	3,725,909.62	13,625,289.71
合计	157,681,486.59	3,910,607.85	153,770,878.74	57,423,536.16	6,600,345.04	50,823,191.1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70,407.83	307,944.99			978,352.82
在产品	2,204,027.59			1,169,389.87	1,034,637.72
产成品	3,725,909.62			1,828,292.31	1,897,617.31
合计	6,600,345.04	307,944.99		2,997,682.18	3,910,607.85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	-------------	---------------	------------------------

存货的说明

注：本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2.03倍系本年新纳入合并公司-成都麦田投资公司所致。

注：本年计提 307,944.99元系南充型材原材料跌价准备；本年减少中：1,169,389.87元在产品转销和1,353,097.30元产成品转销系本年不再纳入合并公司-成都物业存货跌价准备数，475,195.01元产成品转销系南充羽绒制品厂销售产品数。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32,800.00	1,306,800.00
合计	1,432,800.00	1,306,800.00

本期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本期重分类的金额 0.00 元，该金额占重分类前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注：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本公司持有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886）股权，详见附注十二.1。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债券种类	面值	初始投资成本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利息	累计应收或已收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长期债权投资的说明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	----------	----------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大幅下跌或持续下跌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分项）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根据成本与期末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的理由说明
--------------	----	------	-------------------	--------	---------	--------------------------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说明

(2)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该项投资出售前金额的比例（%）
----	----	------------------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1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四川省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四川赛丽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4,500.00	64,500.00		64,500.00				64,500.00		
三亚东方旅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550,000.00		
海南民源现代农业发展公司	成本法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海南南洋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7,000.00	297,000.00		297,000.00				297,000.00		
海南和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3,000.00	183,000.00		183,000.00				183,000.00		
陕西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5,923.22	125,923.22		125,923.22				125,923.22		
济南人民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88,831.11	2,688,831.11		2,688,831.11				1,075,532.44		
山东华洁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5,181.21	185,181.21		185,181.21				185,181.21		

南充科技实业公司	成本法	177,057.93	177,057.93		177,057.93				177,057.93	
天歌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68,615.83	1,068,615.83		1,068,615.83				1,068,615.83	
南充金海塑钢配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深圳金海	成本法	3,432,313.71				65%	65%			440,127.73
深圳鑫海	成本法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75%	75%			
深圳四海	成本法	11,169,187.96		11,169,187.96	11,169,187.96	75%	75%			
合计	--	30,649,610.97	7,048,109.30	20,169,187.96	27,217,297.26	--	--	--	4,984,810.63	440,127.73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单位：元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受限制的原因	当期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注1：本公司对深圳金海的投资，因合作期限到期2011年转入清算按照成本法核算，2012年已收到部分现金红利并结转投资收益；2013年末已清算完结，本期实际收到清算现金440,127.73元。

注2：深圳鑫海、深圳四海原为控股子公司，拟转让，本年末丧失控制权转入成本法核算。

16、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8,031,491.96			58,031,491.96
1.房屋、建筑物	58,031,491.96			58,031,491.9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3,936,803.47	1,919,504.28		15,856,307.75
1.房屋、建筑物	13,936,803.47	1,919,504.28		15,856,307.75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44,094,688.49	-1,919,504.28		42,175,184.21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3,832,956.51			3,832,956.51
1.房屋、建筑物	3,832,956.51	-1,919,504.28		3,832,956.51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0,261,731.98	-1,919,504.28		38,342,227.70
1.房屋、建筑物	40,261,731.98			38,342,227.70

单位：元

	本期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1,919,504.28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说明报告期内改变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有关情况，说明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和预计办结时间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南充羽绒制品厂房屋和海口美国工业园5号厂房。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海口美国工业园5号厂房	正在办理中	房产证已办理，土地证办理时间无法确定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0,229,117.83	13,226,554.01		109,445,519.20	204,010,152.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6,926,949.70	5,983,551.88		84,836,603.07	78,073,898.51
机器设备	127,779,955.43	6,650,530.68		17,241,341.15	117,189,144.96
运输工具	7,851,324.35	396,292.82		4,185,976.30	4,061,640.87
办公设备及其他	7,670,888.35	196,178.63		3,181,598.68	4,685,468.30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5,805,751.08	18,147,457.16		65,892,099.46	68,061,108.7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765,430.71	6,052,285.77		44,611,383.39	19,206,333.09
机器设备	45,816,329.42	11,200,575.87		14,674,982.47	42,341,922.82
运输工具	6,205,029.88	546,293.48		4,193,589.73	2,557,733.63
办公设备及其他	6,018,961.07	348,302.04		2,412,143.87	3,955,119.24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4,423,366.75		--		135,949,043.86
办公设备及其他			--		
四、减值准备合计	12,827,234.61		--		11,754,155.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06,161.99		--		500,587.57
机器设备	11,501,423.57		--		11,202,419.73
运输工具	95,077.23		--		51,148.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571.82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1,596,132.14		--		124,194,888.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7,955,357.00		--		58,366,977.85
机器设备	70,462,202.44		--		63,644,802.41
运输工具	1,551,217.24		--		1,452,758.8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27,355.46		--		730,349.06

本期折旧额 18,147,457.16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00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机器设备	977,817.72	348,285.63		629,532.09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南充潞华基地工业园	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及未办理竣工决算	根据工程竣工决算进度而定
北京市宣武区朗琴园	抵账收回房产，权证办理配合困难	拟直接通过法律程序处理
上海川户地下车库	注	无法预计
成都同人建材房屋	建筑在已处置的华塑建材土地使用权上	无法办理

固定资产说明

注1：本年增加折旧额**18,147,457.16**元。

注2：本年固定资产原值增加13,226,554.01 元，其中：由于合并体系变化导致固定资产原值增加的金额为9,879,622.86元。

注3：本年固定资产减少中，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值109,166,399.19元，累计折旧63,162,263.81 元，减值准备1,245,078.91元，账面净值44,759,056.47 元。

注4：期末固定资产中南充建材机器设备用于借款抵押/质押；

注5：期末固定资产中北京中电大厦被查封。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潞华工业园一期						
潞华工业园二期	26,714,115.21		26,714,115.21	4,581,840.15		4,581,840.15
潞华工业园三期	300,336.00		300,336.00			
合计	27,014,451.21		27,014,451.21	4,581,840.15		4,581,840.1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其中：本期利	本期利息资本	资金来源	期末数
------	-----	-----	------	--------	------	--------	------	--------	--------	--------	------	-----

						算比例 (%)		计金额	息资本 化金额	化率(%)		
濠华工 业园二 期		4,581,84 0.15	22,132,2 75.06					0.00			自筹	26,714,1 15.21
合计		4,581,84 0.15	22,132,2 75.06			--	--			--	--	26,714,1 15.2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	-----	------	------	-----	------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	------	----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19、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工程物资的说明

20、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	--------	--------	---------

说明转入固定资产清理起始时间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以成本计量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四、水产业

(2) 以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四、水产业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说明

22、油气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油气资产的说明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9,381,051.83	0.00	75,872,589.14	33,508,462.69
土地使用权	104,186,196.28		75,483,789.14	28,702,407.14
软件权	106,055.55			106,055.55
商标权	5,088,800.00		388,800.00	4,7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168,355.62	927,598.80	18,939,155.95	9,156,798.47
土地使用权	24,477,495.07	885,443.80	18,632,195.95	6,730,742.92
软件权	98,055.55	8,000.00		106,055.55
商标权	2,592,805.00	34,155.00	306,960.00	2,320,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2,212,696.21	-927,598.80	56,933,433.19	24,351,664.22
土地使用权				
软件权				
商标权				
四、减值准备合计	2,380,000.00			2,380,000.00

土地使用权				
软件权				
商标权	2,380,000.00			2,380,000.00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9,832,696.21	-927,598.80	56,933,433.19	21,971,664.22
土地使用权	79,708,701.21			21,971,664.22
软件权	8,000.00			0.00
商标权	115,995.00			0.00

本期摊销额 927,598.80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

注1：本年减少系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金额，其中：账面原值75,872,589.14 元，累计摊销18,939,155.95 元，账面净值56,933,433.19 元；

注2：因搬迁待联合开发土地使用权的原值19,384,248.88元、累计摊销4,021,519.45元，已被冻结；

注3：本年计入当期损益的摊销金额为927,598.80元。

2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	------	------	------	------	--------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6,998.93	
小计	1,296,998.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麦田园林可变现净资产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异	8,322,474.56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3,200.00	191,700.00
小计	8,545,674.56	191,700.00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149,545,985.08	278,752,963.51
合计	149,545,985.08	278,752,963.5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麦田园林园林合作项目减值准备	1,491,350.0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696,645.72	
小计	5,187,995.72	
可抵扣差异项目		
麦田园林可变现净资产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异	33,289,898.23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92,800.00	

小计	34,182,698.23
----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6,998.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45,674.56		191,7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没有确认可抵扣亏损（暂时性差异）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51,199,136.03	33,532,227.32		88,934,251.35	95,797,112.00
二、存货跌价准备	6,600,345.04	307,944.99		2,997,682.18	3,910,607.85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984,810.63				4,984,810.63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3,832,956.51				3,832,956.51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827,234.61	172,000.00		1,245,078.91	11,754,155.70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380,000.00				2,380,000.00
合计	181,824,482.82	34,012,172.31		93,177,012.44	122,659,642.69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注1：本年计提坏账准备33,532,227.32元，其中：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 3,696,645.72 元；本年减少88,934,251.35元坏账准备系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款项转销。

注2：存货跌价准备：本年计提 307,944.99元系南充型材原材料跌价准备；本年减少中：1,169,389.87元在产品转销和1,353,097.30元产成品转销系本年不再纳入合并公司-成都物业存货跌价准备数，475,195.01元产成品转销系南充羽绒制品厂销售产品数；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见七（17）固定资产。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苗圃合作收益	4,694,500.00	
合计	4,694,5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注：控股子公司麦田园林于2013年3月10日与重庆渝麦田艺筑园林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由麦田园林提供600万左右的蓝花楹苗木，对方公司提供苗圃并承担种植期间的地租及种植成本，约定五年后成品销售时，由对方公司获取70%收益权，本公司获取30%的收益权，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单独处置该苗木及收益；本项目账面原值6,185,850.00元，参照河南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亚评报字【2013】115号计提减值1,491,350.00元。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20,4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42,463,217.00
合计	15,000,000.00	62,863,217.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本公司原子公司山东建材逾期借款4,246.32万元、华塑建材逾期借款340.00万元，因转让而转出。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 0.00 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注1：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逾期借款。

注2：期末短期借款中，10,000,000.00元人民币抵押借款系以南充建材设备作抵押及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保证取得的借款。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的说明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4,000,000.00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注：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均为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票据。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6,234,578.10	82,052,100.70
1 至 2 年	43,097,991.78	33,805,472.35
2 至 3 年	12,560,051.84	7,368,705.52
3 年以上	13,525,908.94	13,062,047.18
合计	175,418,530.66	136,288,325.75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	-----	-----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注：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未偿原因系由于资金紧张，暂未支付的供应商及工程款项。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4,126,177.98	30,418,585.51
1 至 2 年	4,654,595.71	2,412,618.53
2 至 3 年	2,998,242.51	1,231,963.87
3 年以上	1,391,904.69	6,230,444.67
合计	33,170,920.89	40,293,612.58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注：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款项主要是尚未完工结算的门窗安装工程款项。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16,555.68	41,866,754.54	48,264,857.73	8,018,452.49
二、职工福利费		1,775,941.91	1,775,941.91	
三、社会保险费	8,612,073.13	7,575,352.45	8,864,980.46	7,322,445.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515.75	1,073,733.93	1,142,869.93	17,379.75
基本养老保险费	7,982,322.13	6,202,487.65	7,191,663.01	6,993,146.77
失业保险费	381,252.43	112,573.46	398,973.83	94,852.06
工伤保险费	161,921.64	180,951.57	125,914.35	216,958.86
生育保险费	61.18	5,605.84	5,559.34	107.68
四、住房公积金	112,818.24		112,818.24	
五、辞退福利	653,458.40	2,515,194.24	3,164,452.64	4,200.00
六、其他	1,785,875.12	48,330.53	159,741.25	1,674,464.40

合计	25,580,780.57	53,781,573.67	62,342,792.23	17,019,562.01
----	---------------	---------------	---------------	---------------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4,289,322.04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0.0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注1：截止2013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金额4,289,322.04元；

注2：截止2013年12月31日，由于增加合并范围（麦田园林）而增加的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为1,676,752.45元；由于合并体系变化而导致的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深圳鑫海、深圳四海）金额分别为：6,673,846.76元、1,929,142.90元。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483,487.69	9,960,727.98
营业税	7,432,883.14	998,650.39
企业所得税	5,485,410.05	-92,224.33
个人所得税	1,104,146.17	919,57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9,378.31	1,710,814.38
房产税	1,190,440.06	2,338,339.10
土地使用税	3,700,917.15	4,137,310.70
印花税	56,276.49	62,401.91
交通附加	197,088.83	197,088.83
教育费附加	825,165.73	913,602.21
副调基金	109,209.87	41,166.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798.75	215,372.35
土地增值税	1,989,844.35	1,989,844.35
车船使用税		164,855.93
其他	18,555.50	35,671.47
合计	29,275,602.09	23,593,195.32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9,597.4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165,732.98

合计	159,597.49	29,165,732.98
----	------------	---------------

应付利息说明

37、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欠付股利	2,443,291.91	3,503,810.18	
合计	2,443,291.91	3,503,810.18	--

应付股利的说明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3,818,725.06	96,762,247.64
1 至 2 年	52,266,593.13	44,455,075.57
2 至 3 年	30,069,093.24	122,488,608.41
3 年以上	156,734,791.61	48,194,737.12
合计	362,889,203.04	311,900,668.74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注：期末余额中向员工借款金额为1,748.00万元，需要向员工支付利息。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备注
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171,274,660.89	历年累计	项目合作款及利息	注1
深圳传承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	1年以内	股权转让款	注2
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25,667,666.00	历年累计	借款及利息	期后已支付本金2000万元[注3]
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16,278,085.75	1年以内	往来款	注4
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	12,401,217.96	3年以上	往来款	注4
南充市人民政府	8,614,000.00	历年累计	土地款及利息	注5
合计	269,235,630.60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74.19%		

注1：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2009年2月10日，本公司与四川德瑞签订了《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公司将拥有的位于南充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周家坝小区的工业用地使用权拟变性为商业用地后并委托四川德瑞进行房地产开发，同时先期支付本公司为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变性款项。本公司应于2011年4月30日前取得相关手续；若超过此期限，则本公司应按同期农业银行贷款利率的三倍向四川德瑞支付资金占用利息。2010年12月10日，四川德瑞向本公司承诺放弃对南充市国用[2001]第0002558号土地使用权的开发权，变更为分取该宗土地拍卖价值的收益；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收到四川德瑞支付的土地合作开发款11,428.00万元。

2012年11月2日，四川德瑞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2]民初字第63号），请求依法裁判履行《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的义务》，赔偿资金损失4,103.76万元（计算至2012年7月30日）。2014年2月20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2）南中法民初字第6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自2011年5月1日起支付资金占用费，利息按照中国农业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的3倍计算给付。本公司根据判决书计算确认了截止2013年12月31日利息5,699.47万元。本公司不服判决已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注2：深圳传承投资有限公司：2013年12月10日，深圳市华美达通讯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了《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含本公司受深圳四海、深圳鑫海少数股东委托签署的少数股东股权转让），由深圳传承投资有限公司代为支付定金及股权转让预付款，共计3500万元；

注3：关联方借款，系2007年12月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代本公司归还借款形成的欠款，按同期贷款利息双倍计息,其中本金2,000.00万元；

注4：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原子公司期间形成的往来款，深圳市华美达通讯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了《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深圳鑫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确认股权转让完成该款项将不再支付。

注5：南充市人民政府：根据南充市国土局2003-00178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本公司与南充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于2003年7月21日签订的协议，由于本公司2004年度、2005年度投资额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2006年8月，南充市人民政府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8年9月11日，经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南中法民初字第5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支付土地出让金590.00万元，并从2006年8月22日起按照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2012年7月2日，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南中法执字第29-1号执行裁定书，对本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100号美国工业村内5号厂房(房产证号为：海口市房权证海房第HK065482号)继续查封，查封期间不得对该土地使用权进行买卖、转让、抵押、过户等行为；继续查封期限为1年（从2012年7月22日起至2013年7月21日止）。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据法院判决挂账其他应付款861.40万元，其中本金590.00万元。

；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27,198,098.65	545,005.12	27,743,103.77	
合计	27,198,098.65	545,005.12	27,743,103.77	

预计负债说明

注：对外担保预计负债系华塑建材对外担保预计负债，因转让而减少。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未偿还原因	预期还款期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说明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4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43、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44、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重庆渝麦田有限公司借入款项					144,000.00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元。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注：本项目为新增纳入合并的麦田园林对重庆渝麦田有限公司借入款项。

45、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专项应付款说明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住房周转金	942,070.55	942,070.55
政府补助	1,154,201.61	1,304,201.61
合计	2,096,272.16	2,246,272.16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注1：本项目为住房周转金，报告期内住房改革事项尚未全部完结。

注2：政府补助

(1) 南充建材2011年8月收到的南充市财政局和南充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关于下达2011年省级第一批技术改造资金及项目计划的通知》（南财专<2011>789号）收到的120.00万元技术改造资金，按10年摊销后余额。

(2) 2011年12月，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1年度工业发展项目资金的通知》（南顺财专<2011>789号），南充建材本期收到市级工业发展项目资金30.00万元，按10年摊销后余额。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	------	--------------	-----------------	------	------	-----------------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0,009,8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09,885.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48、库存股

库存股情况说明

49、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40,955,977.87			440,955,977.87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6,337,808.93		7,213,883.52	19,123,925.41
接受捐赠		278,924,312.04		278,924,312.04
其他	575,100.00	3,911,876.82		4,486,976.82
合计	467,868,886.80	282,836,188.86	7,213,883.52	743,491,192.14

资本公积说明

注1：本年增加额中，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麦田投资捐赠增加资本公积278,924,312.04元；

注2：本年度减少额系本公司本年度处置子公司，在合并报表层面原确认的资本公积转入投资收益；

注3：其他资本公积中的其他包括：

（1）本公司对深圳鑫海、深圳四海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与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原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差额以及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资本公积3,817,376.82元；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调整扣除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后余额94,500.00。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8,893,775.85			28,893,775.85
合计	28,893,775.85			28,893,775.85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52、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情况说明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947,062,224.45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47,062,224.45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93,155.10	--
其他	-476,452.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925,592,617.0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注：其他系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对超额亏损子公司山东型材在2006年12月31日前未确认的投资损失调整未分配利润。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62,132,241.49	295,120,345.73
其他业务收入	9,914,172.93	8,938,571.64
营业成本	260,954,109.48	303,525,490.9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材行业	248,126,614.34	240,042,792.39	275,608,205.11	272,442,025.04
服装行业	13,864,031.33	12,587,987.35	19,512,140.62	22,659,368.24
其他	141,595.82	806,005.78		
合计	262,132,241.49	253,436,785.52	295,120,345.73	295,101,393.2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型材销售收入	153,792,177.93	143,337,611.77	158,811,686.81	156,302,478.35
门窗销售收入	94,334,436.41	96,702,329.34	116,796,518.30	116,139,546.69
服装收入	13,864,031.33	12,587,987.35	19,512,140.62	22,659,368.24
其他收入	141,595.82	808,857.06		
合计	262,132,241.49	253,436,785.52	295,120,345.73	295,101,393.2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西南地区	235,692,022.98	224,520,721.13	222,498,456.93	220,516,837.89
华北地区	12,713,118.20	16,328,077.04	53,109,748.18	51,925,187.15
深圳	13,727,100.31	12,587,987.35	19,512,140.62	22,659,368.24
合计	262,132,241.49	253,436,785.52	295,120,345.73	295,101,393.2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42,853,088.04	16.37%
客户 2	28,214,539.38	10.78%
客户 3	5,098,411.91	1.95%
客户 4	5,090,306.67	1.94%
客户 5	1,772,637.72	0.68%
合计	83,028,983.72	31.72%

营业收入的说明

55、合同项目收入

单位：元

固定造价合同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成本加成合同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合同项目的说明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53,721.38	696,892.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4,141.73	411,487.67	
教育费附加	49,503.08	182,008.48	
地方教育附加	24,877.46	113,662.91	
投资性房产房产税	656.49	173,551.35	
价格调节基金	2,883.69	51,069.73	
其他	24,785.72	14,706.17	
合计	1,380,569.55	1,643,378.84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2,341,342.63	1,485,045.35
修理费	26,103.50	59,728.75
办公费	607,695.40	1,243,779.78
广告费	171,628.50	420,712.66
差旅费	1,062,521.77	707,568.78
税费	3,128.30	37,114.70
折旧费	118,904.04	128,704.99
运输费	1,861,898.04	3,888,157.34
业务招待费	1,065,889.54	918,007.75
其他	1,266,060.80	5,756,518.69
合计	8,525,172.52	14,645,338.79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24,853,158.92	22,513,847.01
修理费	486,229.50	324,116.54
办公费	4,398,414.44	5,963,651.98
中介费	4,973,444.30	6,509,189.00
差旅费	2,273,134.67	2,083,398.36
税费	3,522,913.36	3,731,845.72
折旧费	3,141,651.41	3,793,666.22
无形资产摊销	2,306,489.52	2,181,398.61
业务招待费	1,508,105.51	2,528,563.87
其他	2,196,839.74	2,978,717.52
合计	49,660,381.37	52,608,394.83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33,660,437.37	47,151,560.23
减：利息收入	-34,436.79	-20,459.12
加：汇兑损失	140,237.47	80,219.79
加：其他支出	-182,908.34	62,228.72
合计	33,583,329.71	47,273,549.62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6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4,316.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5,033,023.85	
其他	1,790,036.65	
合计	116,823,060.50	214,316.1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214,316.19	
合计		214,316.19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1、注：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包括：处置成都物业（含子公司）超额亏损转回形成的投资收益 115,033,023.85元（其中包括根据转让协议对应收处置公司款项净额19,469,949.45元损失抵减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金海	1,790,036.65	214,316.19

合 计	1,790,036.65	214,316.19
-----	--------------	------------

注：深圳金海投资收益系清算完成确认的投资收益。

2、深圳鑫海系清算完成取得，其中收回现金440,127,73元，其余部分系不再支付欠深圳鑫海款项转回。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3,532,227.32	-5,997,750.32
二、存货跌价损失	307,944.99	1,058,834.74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50,00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2,000.00	
合计	34,012,172.31	-4,488,915.58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9,501.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9,501.61	
债务重组利得	673,269.40		
政府补助	150,000.00	744,967.54	
其他	18,334,808.38	29,014,645.69	
合计	19,158,077.78	29,929,114.84	

营业外收入说明

注：本年度其他包括：处置527万股确认收益16,583,500.00元，核销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款1,602,376.40元；上期金额其他主要系处置527万股股票款收益28,362,100.00元。本公司与中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谋公司，其前身为荆州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证券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527万股股份争议；为追讨上述权益，本公司于2010年4月22日与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签订了《风险合作代理合同》，本公司以标的（527万股股份）的25.00%为风险代理费，重新启动诉讼；本公司通过提起再审，2010年10月22日，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做出（2010）赛民再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06）赛民初字第819号《民事调解书》，驳回中谋公司起诉；中谋公司不服提起上诉，呼和浩特市中级

人民法院于2010年12月30日做出（2011）呼民再终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维持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做出（2010）赛民再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本裁定为终审裁定。通过上述裁定，确定广东证券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527万股股份归属于本公司所有。

上述股票于2012年2月全部出售收入6,172.84万元，并于2012年3月6日划达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专户，根据《风险合作代理合同》，本公司应收4,629.63万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合计收到3,162.28万元（包括收到现金2,700.00万元；视同收到<主要是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受本公司原董事长邢乐成指令支付的费用>225.65万元；根据合同本公司应当承担的费用117.00万元；以及按照附注十二第11项所述案件应当确认的费用119.63万元），尚应收1,467.35万元。由于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代理本公司所述案件及其他相关案件尚在进行之中，预期尚需要发生费用；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暂缓支付剩余款项。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工业发展项目资金	30,000.00	194,967.54		
四川省技改补贴	120,000.00	300,000.00		
成都市龙泉驿区财政局的中小企业成长工程补助资金		250,000.00		
合计	150,000.00	744,967.54	--	--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081.07	4,874,111.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081.07	4,874,111.75	
其他	2,327,410.55	2,914,865.24	
合计	2,338,491.62	8,878,987.24	

营业外支出说明

注：本期金额其他包括诉讼事项计提的利息1,009,010.29元。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02,190.62	597,972.66
递延所得税调整		2,506,372.98
合计	1,702,190.62	3,104,345.64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 目	代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20,993,155.10	-85,955,74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110,701,840.14	-113,880,433.46
期初股份总数	S0	250,009,885.00	250,009,885.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250,009,885.00	250,009,885.00
基本每股收益(I)		0.0840	-0.3438
基本每股收益(II)		-0.4428	-0.4555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I)		0.0840	-0.3438
稀释每股收益(II)		-0.4428	-0.4555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

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6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26,000.00	187,20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1,500.00	46,800.00
小计	94,500.00	140,400.00
合计	94,500.00	140,400.00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34,436.79
政府补助	
股票处置收入	
管理层退回	1,149,945.30
购股权企业投入	4,310,445.64
其他	166,400.00
合计	5,661,227.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运输费	1,861,898.04
差旅费	3,335,656.44
办公费	7,580,104.89
广告费	171,628.50
水电费	913,692.79
邮电通讯费	408,939.84
租赁费	273,859.90
中介	4,973,444.30
其他	6,485,110.49
合计	26,004,335.1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深圳四海、深圳鑫海收购方垫资	4,000,000.00
山东建材、山东型材收购方垫资	26,115,100.00
合计	30,115,1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到以职工名义借入款项	
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赠与现金	200,000,000.00
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账面现金	4,484,773.64
合计	204,484,773.6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支付鑫睿蓉借款本金	11,000,000.00
其他	1,710,615.75
合计	12,710,615.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5,871,135.52	-92,988,221.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012,172.31	-4,488,915.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066,961.44	22,395,382.73
无形资产摊销	927,598.80	2,414,352.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04,610.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10.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583,329.71	47,151,560.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823,060.50	-214,31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6,37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53,974.56	46,8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13,835.36	11,650,821.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92,555.26	33,079,969.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118,561.22	370,29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13,448.72	26,628,706.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4,333,775.28	11,620,856.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20,856.24	7,659,791.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54,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866,919.04	3,961,064.39
--------------	----------------	--------------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84,773.64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78,924,312.04	
流动资产	159,566,302.76	
非流动资产	15,871,121.79	
流动负债	88,046,637.95	
非流动负债	8,466,474.56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12,643.03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487,703.68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115,588,391.51	
流动资产	71,197,509.21	
非流动资产	93,466,959.01	
流动负债	264,845,043.94	
非流动负债	28,288,108.9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14,333,775.28	11,620,856.24
其中：库存现金	284,409.10	304,545.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8,281,543.08	10,374,210.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767,823.10	942,099.50
二、现金等价物	154,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487,775.28	11,620,856.2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注：由于深圳鑫海、深圳四海处置尚未完成，本期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不包括处置深圳鑫海、深圳四海。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单位：元

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净利润	备注
----	--------	--------	-------	--------	-------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济南市	刘永华	投资公司	12,000.00	25.17%	25.17%	自然人刘永华	66485685-6
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济南市	刘永华	轮胎制造	12,000.00	88%	88%	自然人刘永华	75178090-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母公司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88%的股权。

2、

潜在控股股东信息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	潜在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成都市	李中	投资公司	13,280.00	24.13	24.13	自然人李中	08063130-3

注：根据本公司2013年12月23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止2014年1月9日，已变更为本公司实际控股股东。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海南四海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海口市	梁洪生	生产	292.00 万元	100%	100%	20126821-4
上海门窗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戴飞	生产	5,624.00 万元	99.11%	99.11%	13454178-5
天族金网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平江	生产	1,000.00 万元	100%	100%	71609722-3
南充建材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南充市	陈志	生产	7,400.00 万元	93.24%	93.24%	71756898-X
四川物业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市	刘壮成	服务	3,000.00 万元	75%	75%	62170725-2
重庆建材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重庆市	刘壮成	生产	100.00 万元	90%	90%	76265639-9
成都建材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市	邢乐成	生产	1,000.00 万元	100%	100%	77123226-4
南充型材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南充市	陈志	生产	6,200.00 万元	100%	100%	78269366-4
南充嘉塑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南充市	陈志	销售	500.00 万元	100%	100%	79787531-3
麦田园林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市	李宏	园林工程	2,238.00 万元	100%	100%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鑫海轻纺有限公司	已签订转让协议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	61881553-5

深圳四海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已签订转让协议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	61884788-7
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期末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李宏	本公司高管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2年01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协议定价	960,000.00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7年12月29日	2008年12月28日	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双倍 2014.1.28 已偿付本金
李宏	1,000,000.00	2013年04月25日	2014年04月24日	年利率 15%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7)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深圳四海	16,278,085.75			
其他应付款	深圳鑫海	12,401,217.96			
其他应付款	山东银宝轮胎集团 有限公司	25,667,666.00		24,227,666.00	
其他应付款	李宏	1,000,00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单位：元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09年2月10日, 本公司与四川德瑞签订了《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及补充协议, 本公司将拥有的位于南充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周家坝小区的工业用土地使用权拟变更为商业用地后并委托四川德瑞进行房地产开发, 同时先期支付本公司为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变性款项。本公司应于2011年4月30日前取得相关手续; 若超过此期限, 则本公司应按同期农业银行贷款利率的三倍向四川德瑞支付资金占用利息。2010年12月10日, 四川德瑞向本公司承诺放弃对南充市国用[2001]第0002558号土地使用权的开发权, 变更为分取该宗土地拍卖价值的收益; 截止20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累计已收到四川德瑞支付的土地合作开发款11,428.00万元。

2012年11月2日, 四川德瑞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2]民初字第63号), 请求依法裁判履行《房地产委托开发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的义务》, 赔偿资金损失4,103.76万元(计算至2012年7月30日)。2014年2月20日, 本公司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2)南中法民初字第63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本公司自2011年5月1日起支付资金占用费, 利息按照中国农业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的3倍计算给付。本公司根据判决书计算确认了截止2013年12月31日利息5,699.47万元。本公司不服判决已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 根据南充市国土局2003-00178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本公司与南充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于2003年7月21日签订的协议, 由于本公司2004年度、2005年度投资额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 2006年8月, 南充市人民政府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8年9月11日, 经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6)南中法民初字第57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本公司支付土地出让金590.00万元, 并从2006年8月22日起按照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2012年7月2日,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南中法执字第29-1号执行裁定书, 对本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100号美国工业村内5号厂房(房产证号为: 海口市房权证海房第HK065482号)继续查封, 查封期间不得对该土地使用权进行买卖、转让、抵押、过户等行为; 继续查封期限为1年(从2012年7月22日起至2013年7月21日止)。截止20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根据法院判决挂账其他应付款861.40万元, 其中本金590.00万元。

(3) 根据2007年10月30日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南中法民初字第66号《民事调解书》, 本公司与南充天益资产管理公司在法院主持下达成协议, 本公司应于2008年1月31日前将南充市涪江路117号华塑职工生活区8381.58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该宗土地使用权名为南充羽绒制品厂, 1999年6月因职工房改房地扣除2,400.00平方米, 现为5,891.58平方米, 部分由职工为房改房占用; 在原发起设立本公司前身时, 未将该土地使用权投入本公司)更名至南充天益资产管理公司, 否则赔偿南充天益资产管理公司796.80万元。2010年5月6日本公司与南充天益资产管理公司达成《和解协议》, 上述土地使用权过户时间推迟到2011年6月30日; 截止2014年4月15日本公司仍未履行土地使用权过户。

本公司于2012年5月30日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08)南中法执字第24-3号、24-4号]和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08)南中法执字第24-3号, 裁定冻结本公司在南充建材享有的总投资额93.24%股份, 冻结期限为2年(从2012年5月16日起至2014年5月15日止)。本

公司于2014年3月6日再次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南中法执字第26号执行裁定书，冻结被本公司在银行的存款2400万元。

（4）2006年8月，上海服饰向上海东亚丝绸时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亚公司）借款纠纷一案，2010年2月26日，经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2009）松民二（商）重字第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赔偿东亚公司175.00万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据判决，确认了预计负债2,454,275.00元（其中诉讼费3.49万元、本金175.00万元和利息669,375.00元）挂账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

（5）本公司与中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谋公司，其前身为荆州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证券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527万股股份争议；为追讨上述权益，本公司于2010年4月22日与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签订了《风险合作代理合同》，本公司以标的（527万股股份）的25.00%为风险代理费，重新启动诉讼；本公司通过提起再审，2010年10月22日，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做出

（2010）赛民再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06）赛民初字第819号《民事调解书》，驳回中谋公司起诉；中谋公司不服提起上诉，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0年12月30日做出（2011）呼民再终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维持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做出（2010）赛民再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本裁定为终审裁定。通过上述裁定，确定广东证券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527万股股份归属于本公司所有。

上述股票于2012年2月全部出售收入6,172.84万元，并于2012年3月6日划达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专户，根据《风险合作代理合同》，本公司应收4,629.63万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合计收到3,162.28万元（包括收到现金2,700.00万元；视同收到<主要是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受本公司原董事长邢乐成指令支付的费用>225.65万元；根据合同本公司应当承担的费用117.00万元；以及按照附注十二第11项所述案件应当确认的费用119.63万元），尚应收1,467.35万元。由于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代理本公司附注十二第11项所述案件及其他相关案件尚在进行之中，预期尚需要发生费用；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暂缓支付剩余款项。

（6）根据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于2005年11月15日出具(2005)海民初字第25437号、(2005)海民初字第25438号《民事调解书》，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查封了本公司北京中电信息大厦房屋。由于本公司对上述案件均不知情，经向公司查询上述案件中本公司的委托代理人身份为公司法律主管的王斌非本公司员工，公司怀疑案件内容不属实和涉嫌对公司资产的非法侵占，已向南充市公安局报案，南充市公安局已立案侦查。2012年10月20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06]海民执字第2413号），淄博惠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名称北京惠华元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08年4月9日更名为淄博惠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本案申请执行人，本公司应向淄博惠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履行(2005)海民初字第25437号民事调解书确定的义务，并查封了本公司位于北京的中电大厦房屋。本公司已委托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进行再审申请，目前正在进行之中。

（7）2011年9月，山东型材将所持鲁宏精饰90.00%的股权转让给济南大正东智工贸有限公司；山东建材将所持鲁宏精饰10.0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徐建东；上述股权转让于2011年9月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济南大正东智工贸有限公司通过律师事务所于2012年8月8日、2012年9月9日通过律师函要求本公司“将济南鲁宏金属表面精饰有限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房屋使用权在相关人民法院解除查封并办理过户手续”。济南鲁宏金属表面精饰有限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房屋使用权系由山东华塑型材于2005年12月26日投入鲁宏精饰，其房屋构筑物、土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评估值330.77万元，土地使用权评估值358.67万元，其产权所有权人为山东建材），因上述土地使用权、房屋设置了抵押一直没有办理过户手续。截止2014年4月15日，仍处于抵押状态。

济南大正东智工贸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20日向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山东建材、山东型材及本公司作为共同被告，要求山东建材、山东型材将鲁宏金饰名下房屋建筑物产权过户到鲁宏金饰名下，本公司作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成都同人物业、华塑建材在转让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丙方（山东建材股权受让方）承诺承继山东建材的业务，妥善处理上述土地、房产过户问题，尽快免除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保责任，如由此造成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损失由丙方

承担”，本公司认为不会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8) 2012年8月23日，本公司作为保证方就山东建材与成都瑞合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合信）签订了《年度委托采购合同》；2013年1月9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3]成民初字第281号），瑞合信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货款本金505.00万元（2013年3月，已支付200万元）。成都同人物业、华塑建材在转让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丙方（山东建材股权受让方）承诺承继山东建材的诉讼地位及责任，负责偿还借款；如因该欠款不能偿还导致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则由丙方负责赔偿。”，本公司认为不会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9) 本公司位于北京市宣武区朗琴园房产系由于广洪先生个人名义（系山东鲁宏塑窗机械有限公司前总经理）代山东鲁宏塑窗机械有限公司购买，其相关购房协议等由个人名义签署，截至目前尚未办理产权手续。根据于广洪先生出具的承诺函及《债务抵偿合同》等相关协议，本公司取得上述房屋权利。2013年度在办理房屋产权过户过程中，为确保公司利益，公司启动了以山东鲁宏塑窗机械有限公司诉于广洪先生以确定房屋所有权归属于山东鲁宏塑窗机械有限公司的诉讼；2013年11月8日，经北京市西城区法院（2013）西民初字第18540号民事判决书确定该房屋归属于山东鲁宏塑窗机械有限公司所有。目前于广洪先生不服判决，已经提起上诉。

(10) 因济南阳光舜天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舜天）委托山东建材加工塑料型材，阳光舜天在委托加工工程中向山东建材提供借款，2013年8月12日，阳光舜天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山东建材偿还借款308.84万元，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根据2013年5月28日山东建材与济南阳光舜天经贸有限公司签订的《塑料型材委托加工合同》，阳光舜天于2013年9月3日提起诉讼，将山东建材、成都物业、华塑建材作为共同被告，就山东建材该协议签订后山东建材未履行合同造成阳光舜天损失120.89万元（储存山东建材仓库内的材料价值57.39万元，生产经营中的费用54.40万元，赔偿违约金9.10万元）要求赔偿，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2013年12月13日，阳光舜天申请追加本公司为被告。本公司认为，根据成都同人物业、华塑建材在转让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丙方（山东建材股权受让方）承诺承继山东建材的义务，妥善处理上述土地、房屋过户问题；如由此造成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损失，则由丙方承担。丙方介入前，阳光舜天注入资金约300万元，丙方需在具体数额明确后及时支付”，本公司认为不会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11) 华塑建材以其土地使用权为四川飞奇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一案，2011年11月4日，华塑建材收到从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1）成执字第1022号]，查封了上述土地使用权；2013年12月进行公开拍卖。鉴于2013年12月，南充建材与华塑建材达成的相关协议，成都建材继续租用华塑建材上述土地使用权中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厂房，成都建材目前净值为274.38万元的房屋建筑物为建筑在该土地使用权上，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拍卖将对南充建材、成都建材的生产经营构成实质影响。

(12) 由于资金困难，本公司存在欠缴税费、社保经费的情况，上述事项可能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赠与资产和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14年1月9日，本公司实施了以575,473,233元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575,473,233股（其中向麦田投资转增198,205,920股；向股改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377,267,313股）。本公司实施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华塑控股总股本变为825,483,117股，麦田投资持股增至199,205,920股，占股本总额的24.13%，成为华塑控股的控股股东。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债务重组

3、企业合并

4、租赁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6,800.00		126,000.00		1,432,800.00
上述合计	1,306,800.00		126,000.00		1,432,8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9、其他

1、2013年12月23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成都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赠与资产和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13年12月26日麦田投资受让了济南鑫银投资有限公司的100万股非流通股；2013年12月26日已将20,000万元现金转入本公司开立的专用存储账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对麦田投资赠与公司的20,000万元现金进行了查验，并出具了亚会深验字[2013]049号验资报告）；2013年12月26日已将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100%股权过户变更至本公司名下（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

2、2013年12月19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临时决议批准《关于转让华塑建材有限公司25.83%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90%股权的议案》。截止2013年12月31日，已完成本公司通过上海门窗间接控制的成都同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90%股权转让（同时间接转让了通过成都物业控制的华塑建材有限公司、山东建材、山东型材的转让）。

3、2013年12月10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华美达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美）签订了《深圳四海羽绒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深圳鑫海轻纺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约定本公司持有深圳四海75%的股权转让价款6,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75.00股权，对应股权转让款4,500.00万元；该转让款包括深圳华美承接深圳四海银行贷款3,000.00万元；本公司同时受少数股东委托将少数股东股权一并转让），深圳鑫海100%的股权转让价款3,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75.00股权，对应股权转让款2,250.00万元；本公司同时受少数股东委托将少数股东股权一并转让）；该股权转让于2013年12月19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临时决议批准。

本公司于2013年9月22日收到深圳华美支付的深圳四海、深圳鑫海股权转让定金500.00万元、2013年12月24日收到深圳华美支付的深圳四海股权转让款3,000.00万元、2014年1月3日收到深圳四海剩余股权转让

让款，截止2014年4月15日已经全部收到深圳四海、深圳鑫海股权转让款。

本公司在2013年9月22日收到深圳四海、深圳鑫海股权转让定金后，深圳华美介入深圳四海、深圳鑫海管理。由于本公司所持股份单位为集团所有制企业导致深圳四海截止2014年4月15日仍未办理股权变更；深圳鑫海营业期限到期不能办理延期手续（深圳华美已经对深圳鑫海开始进行员工辞退、处置资产等清算活动，本公司只控制房屋、土地使用权证，截止2013年12月31日，员工已经全部辞退完毕），本公司未确认深圳四海、深圳鑫海股权转让完成。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深圳四海、深圳鑫海只派遣一名人员配合办理转让涉及的相关事务，本公司已不能实施控制。

4、已处置控股子公司华塑建材对外担保包括：

（1）华塑建材以其土地使用权为四川飞奇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飞奇实业”）向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借款1,000.00万元（后债权最终转让给四川华宏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经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成民初字第31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华塑建材承担抵押担保责任，2011年11月4日，本公司收到从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1）成执字第1022号]，查封了上述土地使用权；2013年12月进行公开拍卖。截止2013年12月31日，华塑建材对该笔担保确认了预计负债（担保损失本息）1,725.31万元。

（2）华塑建材为四川蜀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乐药业”）互为担保案件（涉及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乐民初字第7号《民事判决书》、【2006】民乐初字第19号《民事判决书》），2009年8月，本公司收到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年8月14日作出的（2007）乐执字第4、2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了（2006）乐民初字第7、19号《民事判决书》执行。基于上述承担的担保责任，上海聚龙投资有限公司已支付华塑建材1,520.00万元用于提供该项担保的反担保；截止2013年12月31日，华塑建材账面确认了担保损失446.16万元。

（3）华塑建材与成都青山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山制药”）互为担保案件，2005年10月10日，经都江堰市人民法院（2005）都江民初字第244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华塑建材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7年12月28日，都江堰市人民法院扣划了本公司银行存款157.00万元，华塑建材直接作为损失；截止2013年12月31日，华塑建材对剩余金额部分计提了预计负债，确认担保损失本金及利息657.34万元。

本公司2013年末通过处置子公司成都物业间接处置了华塑建材股权，本公司由此在合并报表层面不在承担上述担保责任。

5、根据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于2006年3月30日出具（2006）周民初字第431号《民事调解书》，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查封了本公司海南省海口金盘工业开发区的美国工业村5号厂房。本公司针对上述案件向南充市公安局报案立案侦查。2012年12月25日，本公司收到了北京中融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基）诉本公司房产转让合同纠纷一案民事判决书[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12）周民再初字第4号]，法院再审查明：（2006）周民初字第431号民事调解书是由本公司前法律顾问策划、安排刘刚、沈洪亮分别代理双方进行起诉、应诉、调解的虚假诉讼；判决撤销（2006）周民初字第431号民事调解书；驳回原审原告中融基的诉讼请求。中融基不服一审判决向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3年7月15日，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淄民再终字第25号《民事判决书》做出终审判决，维持原判。

6、根据本公司与成都鑫睿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睿融）2013年4月12日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的《还款协议》（于2013年4月15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7月1日按照协议约定支付了还款协议约定的本金1,100.00万元、利息500.00万元。

7、本公司取得的位于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100号美国工业村内5号厂房，厂房面积25723.66平方米，原由海南光大国信租赁（联合）有限公司1992年9月向海南华洋建设有限公司购买，按照《美国工业村标准厂房买卖合同》约定，海南华洋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提供厂房产权及土地使用权凭证，本公司已取得房产证，上述房屋一直处于出租状态。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厂房占用的土地使用权证仍未取得。

8、控股子公司四川物业、天族金网、上海门窗长期处于停业状态，无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

正组织人员进行清理。

9、深圳金海2011年5月经营到期，经股东会批准予以清算；现已完成全部注销手续。

10、2012年7月19日，本公司与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就附注九、4第6、7项所述北京中融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淄博惠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案件签署了三份《委托代理合同》及《补充协议》，合同约定律师费用为460.22万元，其中基础费用383.52万元，办案费用76.70万元，约定代理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支付基础费用的10.00%，该部分费用无论案件结果如何均不应退还，收到人民法院下达受理通知书支付基础费用的30.00%，收到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支付基础费用的30.00%，收到二审判决或裁定支付基础费的20.00%；办案费用由本公司据实承担。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中融基案件已经收到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淄民再终字第25号《民事判决书》，其余案件正在办理过程中；本公司根据协议确认费用1,196,256.00元，同时将该协议所确认费用视同山东德孚律师事务所代理关于广东证券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527万股股份争议款项的收回。

11、南充建材目前生产基地，系2009年度实施退城进园搬迁到目前的潞华工业园区。2009年5月，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政府为引进本公司在潞华工业集中区投资兴建南充化学建材基地，本公司与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政府签订的《协议》；南充建材在支付了100万元土地预付款后，实施了退城进园的搬迁工作。截止2013年12月31日，南充建材目前生产基地土地尚未办理出让手续。

12、2013年3月21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成稽调查通字132001号），对本公司因涉嫌违反证券相关法律法规决定立案调查，目前调查事项仍在进行。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9,172.71	12.93 %	1,249,172.71	100%	1,249,172.71	12.93%	1,249,172.71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12,489.36	87.07 %	8,412,489.36	100%	8,412,489.36	87.07%	8,412,489.36	100%
合计	9,661,662.07	--	9,661,662.07	--	9,661,662.07	--	9,661,662.07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是指账龄超过3年以上、单笔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华北地区	1,249,172.71	1,249,172.71	100%	多次催收未果，难以收回
合计	1,249,172.71	1,249,172.71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北地区	910,073.50	910,073.5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克拉玛依银豹公司	844,347.10	844,347.1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成都高新火炬公司	485,308.49	485,308.49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正昌集团	391,773.36	391,773.36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唐激扬	347,398.47	347,398.47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南羽厂劳动服务公司	338,077.23	338,077.23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山西运城名特产公司	335,563.00	335,563.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黑西分公司	297,707.84	297,707.84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廊坊百货大楼	278,278.00	278,278.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冀北分公司	266,954.67	266,954.67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绵阳经营部	247,514.00	247,514.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淄博分公司	230,659.50	230,659.5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成都分公司（蒋国周）	210,107.93	210,107.93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大邑外贸商场	207,975.00	207,975.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分公司	195,306.16	195,306.16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冀南分公司	191,981.54	191,981.54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北京香依时装公司	177,116.00	177,116.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陕西分公司	156,921.62	156,921.62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南充康兴贸易公司	151,496.40	151,496.4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内江经营部	127,491.97	127,491.97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其他	2,020,437.58	2,020,437.58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8,412,489.36	8,412,489.36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华北地区	非关联方	1,249,172.71	3 年以上	12.93%
东北地区	非关联方	910,073.50	3 年以上	9.42%
克拉玛依银豹公司	非关联方	844,347.10	3 年以上	8.74%
成都高新火炬公司	非关联方	485,308.49	3 年以上	5.02%

正昌集团	非关联方	391,773.36	3 年以上	4.05%
合计	--	3,880,675.16	--	40.16%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907,461.66	19.93 %	52,663,899.77	87.91 %	52,789,171.51	15.07 %	52,789,171.51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231,265,022.20	76.95 %	93,543,702.32	40.45 %	287,624,024.26	82.1%	92,689,058.25	32.23 %
组合小计	231,265,022.20	76.95 %	93,543,702.32	40.45 %	287,624,024.26	82.1%	92,689,058.25	32.23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77,733.15	3.12%	9,377,733.15	100%	9,901,320.48	2.83%	9,901,320.48	100%
合计	300,550,217.01	--	155,585,335.24	--	350,314,516.25	--	155,379,550.24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账龄超过3年以上、单笔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成都天族金网科技有限公司	48,543,479.51	41,299,917.62	85.08%	无可供变现财产
山东昌明重光律师事务所	6,300,000.00	6,300,000.00	100%	应收账款转让形成；经抵偿承诺及强制执行，但无实质性进展
北方公司	1,980,416.97	1,980,416.97	100%	对方已注销，无法收回
成都汇赢经贸有限公司	1,680,908.18	1,680,908.18	100%	多次查询，已无法查找债务人
刘壮成	1,402,657.00	1,402,657.00	100%	股权纠纷历史遗留问题，无法收回
合计	59,907,461.66	52,663,899.77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11,594,310.75	5.01%	436,173.89	33,913,894.22	11.79%	1,695,694.71
1 年以内小计	11,594,310.75	5.01%	436,173.89	33,913,894.22	11.79%	1,695,694.71
1 至 2 年	40,898,863.83	17.68%	4,089,886.38	22,643,861.80	7.87%	2,264,386.18
2 至 3 年	1,841,408.78	0.8%	552,422.63	134,020,783.76	46.6%	40,206,235.13
3 年以上	176,930,438.84	76.51%	88,465,219.42	97,045,484.48	33.74%	48,522,742.23
合计	231,265,022.20	--	93,543,702.32	287,624,024.26	--	92,689,058.2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	----------	------

山东同人实业有限公司	596,252.50	596,252.5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成都银座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580,346.00	580,346.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上海通讯公司	563,000.00	563,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成都专卖店	543,911.76	543,911.76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李绍清	433,115.50	433,115.5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南充金通拍卖公司	420,000.00	420,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413,823.65	413,823.65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海南启铭拍卖	334,348.30	334,348.3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四川华塑	279,073.12	279,073.12	100%	收回可能性小
重庆天原化工厂	263,145.80	263,145.8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陶宏	170,511.97	170,511.97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广告装饰工程公司	146,308.84	146,308.84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南充顺庆区法院	144,658.15	144,658.15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南充宏凌公司	102,115.64	102,115.64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山东不夜成装修工程	100,000.00	100,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曹勇	100,000.00	100,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北京嘉铭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100,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周定平	83,988.00	83,988.00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出口部	82,973.61	82,973.61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北京盛启迪	73,664.74	73,664.74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其他	3,846,495.57	3,846,495.57	100%	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9,377,733.15	9,377,733.15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9,242,790.84	历年累计	36.35%
成都同人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99,547,398.48	0 至 3 年	33.12%
成都天族金网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8,543,479.51	历年累计	16.15%
德孚威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16,553,592.00	1 至 2 年	5.51%
山东昌明重光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6,300,000.00	3 年以上	2.1%
合计	--	280,187,260.83	--	93.23%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9,242,790.84	36.35%
成都同人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99,547,398.48	33.12%
成都天族金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48,543,479.51	16.15%
南充华塑型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00.00	0.33%
海南四海	子公司	674,792.52	0.23%
成都同人华塑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492,897.42	0.16%
重庆华塑	子公司	310,000.00	0.1%
海南四海工贸综合公司	子公司	925.20	0.01%

合计	--	259,812,283.97	86.45%
----	----	----------------	--------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四川省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四川赛丽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4,500.00	64,500.00		64,500.00				64,500.00		
三亚东方旅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550,000.00		
海南民源现代农业发展公司	成本法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海南南洋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7,000.00	297,000.00		297,000.00				297,000.00		
海南和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3,000.00	183,000.00		183,000.00				183,000.00		
陕西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5,923.22	125,923.22		125,923.22				125,923.22		
济南人民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88,831.11	2,688,831.11		2,688,831.11				1,075,532.44		

山东华洁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5,181.21	185,181.21		185,181.21				185,181.21		
南充科技实业公司	成本法	177,057.93	177,057.93		177,057.93				177,057.93		
天歌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68,615.83	1,068,615.83		1,068,615.83				1,068,615.83		
海南四海	成本法	2,920,000.00	2,920,000.00		2,920,000.00	100%	100%		2,920,000.00		
上海门窗	成本法	55,740,752.43	55,740,752.43		55,740,752.43	99.11%	99.11%		55,740,752.43		
南充建材	成本法	69,000,000.00	69,000,000.00		69,000,000.00	93.24%	93.24%		69,000,000.00		
深圳四海	成本法	11,169,187.96	11,169,187.96		11,169,187.96	75%	75%				
深圳鑫海	成本法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75%	75%				
四川物业	成本法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75%	75%		22,500,000.00		
天族金网	成本法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	70%		7,000,000.00		
麦田园林				78,924,312.04	78,924,312.04	100%	100%				
华塑建材	权益法	31,000,000.00				25.83%	25.83%				
深圳金海		3,432,313.71				65%	65%				
合计	--	218,760,363.40	184,328,049.69	78,924,312.04	263,252,361.73	--	--	--	162,095,563.06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6,931.02	

其他业务收入	3,628,063.20	3,073,587.22
合计	3,764,994.22	3,073,587.22
营业成本	893,706.36	893,706.3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36,931.02			
合计	136,931.0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36,931.02			
合计	136,931.0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36,931.02			
合计	136,931.02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5,756.01	214,316.19
合计	1,755,756.01	214,316.1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深圳金海清算收益	1,755,755.01	214,316.19	
华塑建材转让收益	1.00		
合计	1,755,756.01	214,316.19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投资收益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3,066,698.98	-52,556,429.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5,785.00	34,455,055.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99,952.24	2,554,253.56
无形资产摊销	479,638.80	479,63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11.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570,362.34	34,061,654.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5,756.01	-214,31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500.00	46,8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997.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764,299.24	-18,382,871.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578,970.84	-3,568,43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1,109.78	-3,148,958.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063,207.16	1,025,367.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5,367.65	973,425.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037,839.51	51,942.00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公允价值	确定公允价值方法	公允价值计算过程	原账面价值
----	------	----------	----------	-------

反向购买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反向购买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计算过程
----	-----------------	------------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823,060.50	系本年度处置子公司形成的投资收益，详见投资收益注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673,269.4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352,637.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90,010.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56,316.76	主要系处置 527 万股本期确认的收益 16,583,500.00 元。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4,995.83	
合计	131,694,995.2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0,993,155.10	-85,955,741.71	96,802,235.90	-200,289,676.80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0,993,155.10	-85,955,741.71	96,802,235.90	-200,289,676.80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	0.084	0.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	-0.4428	-0.4428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	注释
货币资金	214,333,775.28	11,620,856.24	202,712,919.04	1,744.39	注1
预付账款	34,092,720.07	19,597,023.83	14,495,696.24	73.97	注2
存货	153,770,878.74	50,823,191.12	102,947,687.62	202.56	注3

固定资产	124,194,888.16	171,596,132.14	-47,401,243.98	-27.62	注4
无形资产	21,971,664.22	79,832,696.21	-57,861,031.99	-72.48	注5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62,863,217.00	-47,863,217.00	-76.14	注6
应付账款	175,418,530.66	136,288,325.75	39,130,204.91	28.71	注7
其他应付款	362,889,203.04	311,900,668.74	50,988,534.30	16.35	注8
资本公积	743,491,192.14	467,868,886.80	275,622,305.33	58.91	注9

注1：货币资金年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股权分置改革接受捐赠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注2：预付款项年末比年初增加73.97%主要是股权分置改革接受捐赠的麦田园林新增纳入合并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注3：存货年末比年初增加202.56%，主要是股权分置改革接受捐赠的麦田园林新增纳入合并存货增加所致；

注4：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处置成都物业及深圳四海、深圳鑫海丧失控制权导致合并范围翻身变化所致；

注5：无形资产减少主要是处置子公司及深圳四海、深圳鑫海丧失控制权导致合并范围翻身变化所致；

注6：短期借款年末比年初减少76.14%，主要是处置成都物业，导致山东建材短期借款不再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注7：应付账款年末比年初增加28.71%，主要是股权分置改革接受捐赠的麦田园林新增纳入合并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注8：其他应付款年末比年初增加16.35%，主要是应付德瑞借款利息增加，转让深圳四海、深圳鑫海股权收到的股权转让款3,500.00万元挂账其他应付款所致；

注9：资本公积年末比年初增加58.91%，主要是股权分置改革接受捐赠货币资金、麦田园林股权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2、利润表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销售费用	8,525,172.52	14,645,338.79	-6,120,166.27	-41.79	注1
财务费用	33,583,308.89	47,273,549.62	-13,690,240.73	-28.96	注2
资产减值损失	34,012,172.31	-4,488,915.58	38,501,087.90	-857.69	注3
投资收益	116,823,060.50	214,316.19	116,608,744.32	54,409.68	注4
营业外收入	19,158,077.78	29,929,114.84	-10,771,037.06	-35.99	注5

注1：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41.79%，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降、2013年度全年实施由经销商承担部分销售费用，本公司实行经销商返利政策所致；

注2：财务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28.96%，主要是根据法院判决，对四川德瑞借款利息按照判决确定的差额计提数额低于预期以及鑫睿蓉借款本年度提前偿付付息期减少所致；

注3：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本年度新增计提及原纳入合并范围本年度因处置或丧失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对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无法通过合并抵消转回所致；

注4：投资收益期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处置成都物业取得原累计确认未弥补亏损转回所致；

注5：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下降35.99%主要系对广东证券涉及527万股收回的款项或收款权分别确认在本期及上期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以上文件存放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